

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及对策

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生产经营规模将不断扩大，人员将不断增加，从而对未来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尽管通过股份制改制和尽职调查中推荐主办券商的辅导后，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内部控制体系，并且针对内部控制中的不足已经采取积极的改进措施，但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或发现错报的可能性。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或内部控制未能有效执行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风险。

二、控股权过于分散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为何平、赵国安、刘狄、周志成、李明芝等 5 名自然人股东共同控制。自 2013 年 12 月整体变更后，上述股东合计持有股份公司 98.77% 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上述 5 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最高为 20.12%，持股比例最低为 19.61%，持股比例接近。因此，公司客观上存在着因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彼此意见不一致而造成公司重大决策事项难以通过或难以执行的风险。

三、未来利润受非经常性损益影响而出现较大波动的风险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4 月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90.45 万元、166.03 万元和 38.00 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整体占比为 61.81%。政府补助较高的主要原因因为公司注重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因而得到了地方政府及各级政府主管部门的大力扶持，获得了较多研发支出政府补助。公司未来利润存在可能受到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而出现较大波动的风险。

四、现金流量风险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4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2.00 万元、-11.24 万元和-14.65 万元，除 2012 年以外均为负数，表明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状况比较紧张。如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下降或融资来源出现问题，

公司将面临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五、税收优惠到期无法延续影响利润的风险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251100037（有效期三年）。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在 2012 年至 2014 年期间，按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优惠所得税率。如公司在 2015 年及以后未能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将不能再享受相关企业所得税优惠，如以后企业所得税按照 25% 的正常税率征收，将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 义	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2
一、 公司基本情况	2
二、 本次挂牌情况	3
三、 公司股权结构图	5
四、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5
五、 历史沿革	8
六、 股份公司的股本及股份变动情况	19
七、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20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3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7
一、 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27
二、 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37
三、 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40
四、 公司员工情况	45
五、 销售及采购情况	49
六、 重大业务合同	53
七、 商业模式	58
八、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6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0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0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71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71
四、公司独立情况	73
五、同业竞争	75
六、公司资金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说明	76
七、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77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1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81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81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90
四、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97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2
六、报告期内主要资产和负债情况	112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36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1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42
十、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42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44
十二、风险因素	144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47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48

二、主办券商声明	149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150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1
五、评估机构声明	152
第六节 附件.....	153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和平股份	指	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和平有限	指	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推荐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指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汽摩制造	指	汽车、摩托车制造
CPU	指	计算机中央处理器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平

组织机构代码：20324924-4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1996年6月3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3年12月26日

注册资本：8,000,000 元

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二郎科城路 71 号

邮编：400039

电话：023-61718200

网址：www.ccchp.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周晓娟

所属行业：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行业分类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行业分类为“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销售（以上经

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需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和销售工业企业试验和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检验测试、控制与装配的设备。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831362

股票简称：和平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8,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股票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

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为保证公司控制权持续、稳定，何平、赵国安、刘狄、周志成、李明芝等 5 人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并于同日签署了《自愿股份锁定承诺》，约定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两年，锁定期起始日为和平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因此，上述 5 人合计持有 98.77% 的公司股份，共计 7,901,700 股，将自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之日起两年内不得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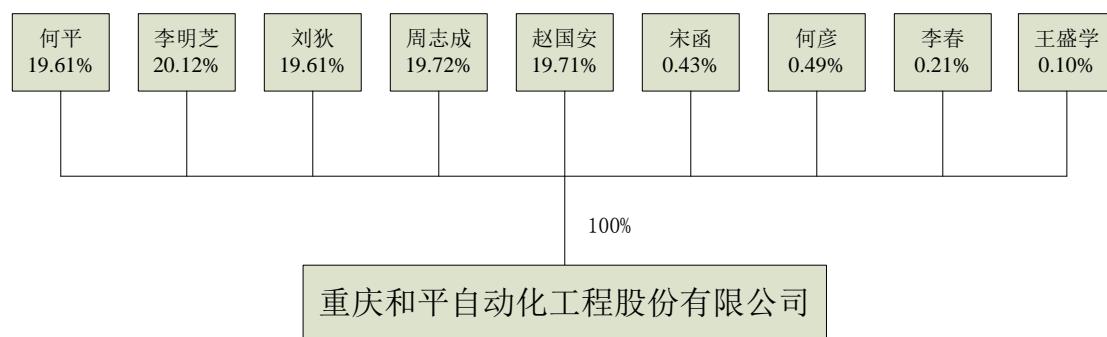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满一年，根据《公司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相关规定，由于目前公司全部股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本次挂牌后公司可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质押、冻 结情形	可公开转让股 份数量(股)
1	何平	董事长	1,568,700	19.61	否	0
2	刘狄	董事兼总经理	1,568,600	19.61	否	0
3	李明芝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 务总监	1,610,000	20.12	否	0
4	周志成	董事	1,577,900	19.72	否	0
5	赵国安	董事	1,576,500	19.71	否	0
6	宋函	董事	34,300	0.43	否	0
7	李春	董事	16,900	0.21	否	0

8	王盛学	监事会主席	7,800	0.10	否	0
9	何彦		39,300	0.49	否	0
合计			8,000,000	100.00		0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自 2010 年 5 月发生第三次股权转让后至 2013 年 12 月 26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和平有限前 5 大股东持股比例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	2010 年 5 月	2013 年 8 月	2013 年 12 月
1	何平	20%	20%	19.61%
2	李明芝	20%	20%	20.12%
3	刘狄	20%	20%	19.61%
4	赵国安	20%	20%	19.71%
5	周志成	20%	20%	19.72%
合计		100%	100%	98.77%

上述 5 人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共同确认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处于 5 人共同控制之下，对公司股东会、董事会作出的相关

决议为一致意思表示，存在事实上的一致行动关系；共同约定截至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之日起两年内，将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

何平、赵国安、刘狄、周志成、李明芝等5人自和平有限2013年1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合计持有股份公司98.77%的股份，共同控制和平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中，何平与李明芝为夫妻关系。

（二）主要股东情况

1、公司持股5%以上及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何平	1,568,700	19.61	自然人
刘狄	1,568,600	19.61	自然人
周志成	1,577,900	19.72	自然人
赵国安	1,576,500	19.71	自然人
李明芝	1,610,000	20.12	自然人
宋函	34,300	0.43	自然人
何彦	39,300	0.49	自然人
李春	16,900	0.21	自然人
王盛学	7,800	0.10	自然人
合计	8,000,000	100	

公司前十名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上述股东中，李明芝与何平为夫妻关系，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持股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何平先生，1956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年2月至1990年5月，在原机械工业部重庆自动化仪表研究所工作，主要从事测试设备的研制、仪表可靠性的研究、仪表国家标准的编制等工作。1990年6月至1996年5月，在重庆市川仪实业开发总公司工作，主要负责销售自动

化工程仪器仪表、自动控制系统等。1996 年 6 月，何平先生创办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并出任公司经理。1999 年 9 月，出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3 年 12 月，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何平先生出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何平先生持有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568,700 股，持股比例为 19.61%，未控制或参股其他公司。

(2) 李明芝女士，1976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1997 年 2 月至 2000 年 3 月在重庆川仪实业总公司担任会计工作。2000 年 4 月至 2004 年 2 月在中国平安保险公司从事保险销售工作，担任销售主管。2004 年 4 月起任职于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负责公司财务管理。2013 年 12 月，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李明芝女士出任股份公司董事并兼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李明芝女士持有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610,000 股，持股比例为 20.12%，未控制或参股其他公司。

(3) 周志成先生，1970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 年 8 月至 2000 年 5 月就职于原四川仪表总厂系统工程成套厂。2000 年 6 月起，任职于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并担任总工程师。2013 年 12 月，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周志成先生出任股份公司董事。

周志成先生持有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577,900 股，持股比例为 19.72%，未控制或参股其他公司。

(4) 赵国安先生，1973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 9 月至 1999 年 7 月在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主要从事非标准机械设备设计工作。2000 年 4 月起，任职于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担任开发部部长。2013 年 12 月，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赵国安先生出任股份公司董事。

赵国安先生持有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576,500 股，持股

比例为 19.71%，未控制或参股其他公司。

(5) 刘狄先生，1963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2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2 月，在重庆自动化工业仪表研究所工作，任技术员、工程师，主要协助组织仪表行业质量评定、标准管理等工作；其中 1991 年 3 月至 1993 年 12 月，被借调入重庆市科技领导小组工作，主要协助重庆市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工作和推广计算机技术应用工作。1994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在重庆自动化工业仪表研究所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商务管理工作。2000 年 2 月加入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并任公司市场营销部经理。2004 年 2 月，出任公司监事。2013 年 12 月，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刘狄先生出任股份公司董事并兼任总经理。

刘狄先生持有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568,600 股，持股比例为 19.61%，未控制或参股其他公司。

五、历史沿革

(一) 有限公司的设立

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为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平有限”），于 1996 年 6 月 3 日取得重庆市工商局北碚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渝碚 20324691—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据该营业执照记载：公司名称为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住所位于北碚区云泉路 2—3 号；法定代表人李世溶；注册资本 1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仪器仪表，电子设备，计算机成套设备研制、安装，技术服务，五金交电销售；营业期限自 1996 年 6 月 3 日至 2005 年 10 月 3 日。

和平有限由何平、李世溶共同出资设立，其中李世溶以货币方式出资 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何平以实物方式出资 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

重庆渝州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6 年 5 月 31 日出具 (96) 渝州验字第 552 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收到何平、李世溶缴纳的实收资本共计为 10 万元。

和平有限设立时，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李世溶	2	20	货币
何平	8	80	实物
合计	10	100	

其中，股东何平出资的实物资产未经评估机构进行评估，不符合当时《公司法》（1994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四条规定：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对作为出资的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或者土地使用权，必须进行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

股东何平当时以实物作为出资的资产为公司经营需要的设备材料，由于对相关法律法规缺乏了解而未进行评估。为解决上述出资瑕疵，经有限公司2013年1月31日股东会批准，同意股东何平以货币方式进一步补足该项出资，原出资方式所形成的股权比例和总股本保持不变。何平以对公司的债权80,000.00元转为对公司的投资，增加资本公积80,000.00元，该事项经重庆渝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并出具渝咨会审字【2013】176号审核报告确认。

虽然和平有限在设立时实物出资未经评估，存在出资瑕疵，但并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障碍，原因如下：

(1) 相对于公司现有的规模，实物出资的价值不高，且距今已超过18年，实物资产满足了当时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其价值已经摊销完毕并转化为经营成果，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没有影响；

(2) 上述实物出资已经验资机构审验，并据此办理了工商注册设立登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验资的相关规定；

(3) 2013年1月，股东何平以货币方式进一步补足了该项出资，公司可能存在的实物出资不实的风险已得以解决；

(4) 和平有限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平、赵国安、刘狄、周志成、李

明芝已共同出具承诺，若因和平有限设立时出资作价而产生的任何法律纠纷，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综上，和平有限股东何平的上述出资行为存在瑕疵，但不影响其依法设立及持续运营，和平有限的设立合法、真实、有效。

（二）法定代表人变更

1999年9月14日，和平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法定代表人由“李世溶”变更为“何平”，并由何平出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2000年3月23日，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法定代表人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04年2月4日，李世溶与刘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李世溶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20%股权（出资额2万元）转让给刘狄，转让价格为2万元。

同日，和平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同意新增刘狄、周志成、赵国安为和平有限新股东，并将注册资本由10万元增加至1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中，由何平出资32万元，刘狄出资18万元，周志成出资20万元，赵国安出资2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该次增资由重庆天一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04年2月6日出具重天会验发[2004]1085号验资报告。

2004年2月10日，和平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和平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何平	40	40	实物、货币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刘狄	20	20	货币
周志成	20	20	货币
赵国安	20	20	货币
合计	100	100	

(四)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年1月29日，和平有限股东何平、刘狄、周志成、赵国安分别与罗洪艳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何平、刘狄、周志成、赵国安分别将持有公司10万元、5万元、5万元、5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罗洪艳，均为平价转让。同日，和平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07年2月2日，公司就上述股权变更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和平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何平	30	30	实物、货币
刘狄	15	15	货币
周志成	15	15	货币
赵国安	15	15	货币
罗洪艳	25	25	货币
合计	100	100	

(五)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0年1月27日，和平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2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何平出资40万元，刘狄出资20万元，周志成出资20万元，赵国安出资2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该次增资由重庆渝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于2010年1月28

日出具渝咨会验字[2010]026号验资报告。

2010年2月3日，和平有限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和平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何平	70	35	实物、货币
刘狄	35	17.5	货币
周志成	35	17.5	货币
赵国安	35	17.5	货币
罗洪艳	25	12.5	货币
合计	200	100	

(六) 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年5月20日，何平、刘狄、赵国安、周志成分别与罗洪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分别受让罗洪艳出资额10万元、5万元、5万元、5万元；何平与李明芝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何平将40万元出资转让给李明芝。以上股权转让均为平价转让。

同日，和平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0年6月4日，和平有限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和平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何平	40	20	实物、货币
刘狄	40	20	货币
周志成	40	20	货币
赵国安	40	20	货币
李明芝	40	20	货币

合计	200	100	
----	-----	-----	--

(七) 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1年7月25日，和平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加到300万元，新增100万元注册资本由何平、刘狄、周志成、赵国安、李明芝分别以货币方式出资20万元。

该次增资由重庆渝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于2011年7月25日出具渝咨会验字[2011]655号验资报告。

2011年7月27日，和平有限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和平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何平	60	20	实物、货币
刘狄	60	20	货币
周志成	60	20	货币
赵国安	60	20	货币
李明芝	60	20	货币
合计	300	100	

(八) 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1年9月7日，和平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加到450万元，新增150万元注册资本由何平、刘狄、周志成、赵国安、李明芝分别以货币方式出资30万元。

该次增资由重庆渝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于2011年9月7日出具渝咨会验字[2011]789号验资报告。

2011年9月9日，和平有限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和平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何平	90	20	实物、货币
刘狄	90	20	货币
周志成	90	20	货币
赵国安	90	20	货币
李明芝	90	20	货币
合计	450	100	

(九) 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1年9月23日，和平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450万元增加到500万元，新增50万元注册资本由何平、刘狄、周志成、赵国安、李明芝分别以货币方式出资10万元。

该次增资由重庆渝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于2011年9月23日出具渝咨会验字[2011]838号验资报告。

2011年9月28日，和平有限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和平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何平	100	20	实物、货币
刘狄	100	20	货币
周志成	100	20	货币
赵国安	100	20	货币
李明芝	100	20	货币
合计	500	100	

(十) 有限公司第六次增资

2013年8月22日，和平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800 万元，新增 300 万注册资本由何平、刘狄、周志成、赵国安、李明芝分别以货币出资 60 万元。

该次增资由重庆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出具重华信会验[2013]1352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8 月 27 日，和平有限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和平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何平	160	20	实物、货币
刘狄	160	20	货币
周志成	160	20	货币
赵国安	160	20	货币
李明芝	160	20	货币
合计	800	100	

（十一）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10 月 27 日，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赵国安将持有有限公司 0.13%（计出资额 1 万元）、0.17%（计出资额 1.35 万元）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李明芝、李春；周志成将持有有限公司 0.04%（计出资额 0.34 万元）、0.04%（计出资额 0.3 万元）、0.1%（计出资额 0.79 万元）、0.1%（计出资额 0.78 万元）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李春、宋函、何彦、王盛学；何平将持有有限公司 0.39%（计出资额 3.13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宋函，刘狄将持有有限公司 0.39%（计出资额 3.14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何彦。

鉴于上述股权转让实质系委托持股的股东解除代持股协议，将相关股权转让至实际持股人名下，故上述股权转让均为无偿转让，未支付对价。

2013 年 10 月 27 日，和平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013年11月21日，和平有限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和平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何平	156.87	19.61	实物、货币
刘狄	156.86	19.61	货币
周志成	157.79	19.72	货币
赵国安	157.65	19.71	货币
李明芝	161	20.12	货币
宋函	3.43	0.43	货币
何彦	3.93	0.49	货币
李春	1.69	0.21	货币
王盛学	0.78	0.10	货币
合计	800	100	

（十二）和平有限的委托持股情况

1、有限公司委托持股的形成

根据公司提供的《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职工股发行细则》等材料，有限公司在2007至2013年存在委托持股情况。公司设立了内部资产监督人，并将内部职工持股股权登记在何平、刘狄、周志成、赵国安、李明芝5名显名自然人股东名下，持股对象为工作一年以上的员工，并根据员工职位、部门岗位确定认购比例。因此，自2007年至2013年期间，公司存在部分职工曾持有公司股权，后因转让、离职等原因退出持股的情形；截至2013年10月整体变更前公司内部持股职工合计29人（含上述5名显名自然人股东），这29人在持股时均为公司职工（根据公司相关规定，持有公司股权的内部职工辞职后，必须把所持股权转让给其他内部职工），不存在公司外部人员持股的情况。除部分持股职工以年终奖获得新增股权时不须支付价款外，其他职工取得公司股权均须以现金支付价款，每元出资份额受让价格均为1元。

2、有限公司对委托持股情况的清理

2013年10月，为清理委托持股情况，防止由于股权不明晰给有限公司的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经全体股东同意：针对愿意继续持股的员工，以股权转让形式清理所有委托持股情况，由各委托人和受托人签订《解除代持股权关系暨股权转让协议》，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针对不愿再继续持股的员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按每元出资份额2元的价格收购其出资份额。

3、各方对委托持股情况清理的确认

2007年至2013年间的公司员工持股、退股或互相之间转让股权，均履行了相应的书面手续。截至2013年10月，在公司规范、整改过程中，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对所有内部职工所持股权的变动情况进行了调查、核实，区分以下情况进行了处理：

(1) 对于愿意退股的职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其支付退股款并取得其签字确认的《退股收据》或《股权转让协议》，退股员工出具了“退回公司股权，不再持有和平公司股权”的确认意见；

(2) 另有四名员工宋函、李春、王盛学、何彦愿意继续持有公司股权，其分别与原代持股股东签订《解除代持股权关系暨股权转让协议》，将代持股权转让至其本人名下，并确认股权转让双方不存在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的任何债权债务，不存在任何纠纷。

至此，公司经过规范、整改后已不存在隐名股东通过名义持有人持有公司股权的情况，所有职工持有的公司股权，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均已登记到本人名下，股权清晰、真实。

综上，有限公司的委托持股情况已经清理，不再存在委托持股情况，对本次申报挂牌不构成实质影响。

（十三）和平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年11月15日，和平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和平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6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3]1559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10月31日，和平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10,555,487.66元。

2013年11月28日，重庆神州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神州资评（2013）第020号《资产价值评估报告书》，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2013年10月31日，和平有限净资产经评估确认的评估价值为10,651,000.00元。

2013年11月29日，和平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确认公司整体变更的基准日为2013年10月31日，同意以和平有限经审计账面净资产10,555,487.66元折合股份800万股（每股面值1元），作为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余额2,555,487.66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3年11月29日，和平有限全体股东暨和平股份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2013年11月29日，和平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形成决议，同意由和平有限全体出资者作为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2013年10月31日和平有限的净资产认购股份公司的股份；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琳娜、李右建为职工监事，与股东代表监事一起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3年11月29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3]1738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11月29日，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全部出资。

和平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何平	1,568,700	19.61	净资产
刘狄	1,568,600	19.61	净资产
周志成	1,577,900	19.72	净资产
赵国安	1,576,500	19.71	净资产
李明芝	1,610,000	20.12	净资产
宋函	34,300	0.43	净资产
何彦	39,300	0.49	净资产
李春	16,900	0.21	净资产
王盛学	7,800	0.10	净资产
合计	8,000,000	100	

2013年12月10日，公司取得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的渝名称预核准字[2013]渝高第3146793号《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26日，公司取得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渝高50090100004026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8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何平，住所为重庆市九龙坡区二郎科城路71号。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为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需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六、股份公司的股本及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和平股份成立后，发起人股东所持股份均未发生变化，且不存在质押情形。

股份公司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潜在纠纷

或风险；公司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的情形。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1、何平先生，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2、李明芝女士，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3、周志成先生，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4、赵国安先生，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5、刘狄先生，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6、宋函先生，1973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2 年 8 月——2000 年 6 月在四川省威远县越溪镇供销社工作。2001 年 6 月起任职于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2013 年 12 月，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宋函先生出任股份公司董事。

宋函先生持有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34,300 股，持股比例为 0.43%，未控制或参股其他公司。

7、李春先生，1977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7 年 5 月至 2001 年 3 月就职于重庆华立电能表有限公司，先后从事设备机电维修工作和新产品工艺主管工作。2001 年 3 月至 2004 年 8 月，就职于重庆天盛金属制造有限公司，任技术开发部部长。2005 年 1 月至 2005 年 8 月，就职于重

庆大唐称重系统有限公司，任机械工程师，负责设计自动称重配料系统的机械结构。2005年8月起，就职于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历任机械工程师、技术质量部部长、装备事业部经理、总工程师等职务。2013年12月，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李春先生出任股份公司董事。

李春先生持有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16,900股，持股比例为0.21%，未控制或参股其他公司。

（二）监事基本情况

1、王盛学先生，1971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1995年7月—2004年9月在中国人民解放军75250部队工作。2004年9月—2007年7月在重庆大学就读车辆工程硕士。2007年9月—2011年7月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后勤工程学院就读控制技术及系统博士。2011年12月从部队转业后加入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任工程技术中心负责人。2013年12月，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王盛学先生出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盛学先生持有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7800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10%。王盛学先生系重庆同朋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和股东，其出资40万元，占该公司80%的股权。

2、李右建先生，1985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4年4月起任职于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新项目发展部部长。2013年12月，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出任股份公司监事。

李右建先生未持有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未控制或参股其他公司。

3、吴琳娜女士，1971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1月至2006年3月，就职于重庆市北碚区龙凤桥街道文化广播电视台。2006年12月起就职于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担任仓库主管和项目信息

主管。2013年12月，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出任股份公司监事。

吴琳娜女士未持有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未控制或参股其他公司。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刘狄、财务总监李明芝以及董事会秘书周晓娟，刘狄、李明芝具体情况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部分。

周晓娟女士，董事会秘书，1985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4月-2008年4月就职于重庆海兰云天旅游开发有限公司，2009年4月-2011年5月就职于重庆华磊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2013年2月起任职于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2013年12月，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主任，负责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行政人事管理、内部沟通协调以及对外沟通协调工作。

周晓娟女士未持有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未控制或参股其他公司。

（四）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何平先生，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2、周志成先生，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3、赵国安先生，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4、宋函先生，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5、李春先生，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23,388,603.75	21,900,079.72	17,687,553.16
股东权益合计（元）	12,821,850.91	12,620,831.23	6,822,618.33
每股净资产（元）	1.60	1.58	0.8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18%	42.37%	61.43%
流动比率（倍）	1.95	2.09	1.52
速动比率（倍）	1.33	1.45	1.39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8,045,034.09	24,143,032.54	15,417,553.27
净利润（元）	201,019.68	2,718,212.90	1,179,086.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2,312.02	1,307,694.34	379,747.88
毛利率	38.30%	36.47%	29.71%
净资产收益率	1.58%	29.37%	18.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96%	14.13%	6.0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7	3.20	1.71
存货周转率（次）	0.80	4.26	7.1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	0.34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3	0.34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	0.16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	-0.02	0.16	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6,548.45	-112,352.96	719,962.15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0.02	-0.01	0.14

- 1、毛利率按照“ $(\text{营业收入}-\text{营业成本})/\text{营业收入}$ ”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 $\text{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text{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 $\text{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text{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 $\text{当期营业收入}/((\text{期初应收账款余额}+\text{期初应收票据余额}+\text{期末应收账款余额}+\text{期末应收票据余额})/2)$ ”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 $\text{营业成本}/((\text{期初存货余额}+\text{期末存货余额})/2)$ ”计算。
- 6、基本每股收益按照“ $\text{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text{加权平均股本}$ ”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 $\text{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text{期末股本总额}$ ”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 $\text{期末净资产}/\text{期末股本总额}$ ”计算，为保持可比性，2012年末每股净资产按照股份公司股本 800 万元重新计算；
- 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照“ $\text{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净资产}/\text{期末股本总额}$ ”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 $\text{当期负债}/\text{当期资产}$ ”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 $\text{流动资产}/\text{流动负债}$ ”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 $(\text{流动资产}-\text{存货}-\text{其他流动资产})/\text{流动负债}$ ”计算。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 称：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58号富顿中心A座2层

联系电话：010-56187938

传 真：010-58670448

项目负责人：郭定

项目组成员：郭定、谭奇前、史学虎

(二) 律师事务所

名 称：重庆坤源衡泰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谢鹏

联系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金开大道99号升伟·晶石公元2幢四楼、5幢二楼

联系电话：023-61962555、61962666

传 真：023-61967363

经办律师：盘莉红、梁爽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陈永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联系电话：010-88827799

传 真：010-88018737

经办注册会计师：童文光、张科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重庆神州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传彬

联系地址：重庆市江北区建新南路1号中信大厦25-8

联系电话：023-67722923

传 真：023-8697348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汤传彬、许开军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和销售工业企业试验和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检验测试、控制与装配的设备。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包括汽摩制造检测设备、电子控制系统、信息管理系统装置和其他自动化装置等四大类。

1、汽摩制造检测设备

(1) 发动机在线检测设备

该产品是公司率先开发的一款产品，技术含量较高，曾于 2011 年 5 月获重庆市科技进步三等奖，在重庆本地通用汽油发动机生产企业中享有较高的知名度。

在小型通用汽油发动机领域，发动机装配后需加载热试，即启动发动机后进行加载，以往业内都是在试验室进行。由于该工序只能抽检，并因物流安排影响生产节奏，一直是国内小型通用汽油发动机生产行业的一个技术瓶颈。同时，由于加载测试成本较高，也影响了其在生产线中的广泛应用。2004 年公司提出了在线热试检测方案，即把测试工位移到生产线上进行，解决了该项技术瓶颈。由于实现了产品全检并能提供测试结果的各项数据，因此该方案得到了国内摩托车、汽车生产企业的较高认可。重庆本地知名汽摩制造企业中，如宗申、力帆、和隆鑫等均已采用公司生产的发动机在线检测设备。

以通用发动机在线自动高速测试系统为例，它使发动机生产过程从零部件的

安装、在线检测到成品的下线、包装完全在一条生产线上实现，从而使得原来一条生产线从每台以分钟计算的生产节拍提高到了以秒为单位计算的程度。该产品填补了我国发动机生产过程中在线自动测试系统的空白，替代了传统的采用人力搬运、人工装夹、人工切换旋钮开关进行测试操作的方式，具有操作简单、测试速度快、控制精度高等优点。

典型产品图示如下：



主要功能：

- ◆ 可实时测试和显示水平轴汽油发动机的功率；
- ◆ 可实时测试和显示发电机的输出电压、电流、转速、频率；
- ◆ 设备能自动调节负载大小，能根据测试工艺自动运行程序步骤，完成各项测试；
- ◆ 系统测试数据能实时采集并储存，系统能对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并自动

形成曲线的绘制；

- ◆系统可对产品测试结果自动判定合格与不合格；
- ◆机械结构具有自动定位、自动升降、自动松开\夹紧功能（也具有手动操作功能）；
- ◆测试台架气路采用快速连接，在气动执行元件异常停气时，测试台架具有保压功能使装配夹具自锁；
- ◆气源压力低于 4kg/cm² 时，系统将会自动进行声光报警提示，并自动卸载进入保护工作状态；
- ◆系统测试软件能设置偏差范围。

（2）发电机检测设备

公司研制的发电机检测设备采用全自动检测的方式，使用自行研发的电子负载和软件，软件系统中包括了所有规定的分析项目，与硬件相结合，可以实现自动分析功能，在小型发电机检测领域中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典型产品图示如下：



主要功能:

- ◆ 可实时测试和数字显示发电机输出线电压及相电压；
- ◆ 可实时测试和数字显示发电机输出电流；
- ◆ 可实时测试和数字显示发电机频率；
- ◆ 可根据发电机输出参数进行输出有功功率、功率因数计算并显示；
- ◆ 可测试并显示相序（三相测试）；
- ◆ 系统测试数据能实时采集并储存，系统能对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并实时显示；
- ◆ 可显示电压、电流实时波形；
- ◆ 系统测试软件能预设标准参数范围，测试结果根据该标准参数自动进行合格判定；
- ◆ 可测试环境温度、湿度、大气压；

◆可测试火花塞垫片温度、机油温度。

(3) 变速器在线检测设备

该产品主要用于汽车变速器上的检测，目前主要为变速器生产和总装企业装配，客户包括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青山变速器分公司、东风小康等。

公司研发的AMT自动变速器在线测试装置可以完成自动变速器加工或装配过程中的缺陷检测，能够在线识别产品机械结构上微小缺陷所导致的异响，用于区别合格和不合格产品，实现产品质量检测和控制，防止不合格产品出厂，提高了自动变速器异常故障检测水平。

产品图示如下：



主要功能:

- ◆ 各档换挡比确认、检查;
- ◆ 倒车灯开关检测;
- ◆ 速度计传感器信号检测;
- ◆ 空挡信号传感器检测;
- ◆ 条形码自动和人工录入;
- ◆ 同步器性能检查 (QC 检测模式) ;
- ◆ 换挡灵活性检查 (手感) ;
- ◆ 总成噪音检测 (人工对比) ;
- ◆ 提供转速、扭矩、档位、条码等信息，并将分析仪输出的测试数据做判断处理;
- ◆ 检查参数及结果自动保存、报告、打印;
- ◆ 被试件损坏、设备异常、出现影响安全的工况时可自动报警和停车。

(4) 实验室检测设备

在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上，公司陆续开发了数十种汽车摩托车通用发动机整机及配件生产试验用检测设备。该类设备因其适用范围较小而难以量产，因此单个产品销售合同金额较小，但毛利率较高，能够体现公司的技术水平和专业服务能力，成为公司与用户的良好沟通渠道。典型产品图示如下：



主要功能：

- ◆可实时测试和显示电机各项电压；
- ◆可实时测试和显示电机各项电流；
- ◆可实时测试和显示电机堵转功能(电压/电流/扭矩)；
- ◆可实时控制和显示电机机转速；
- ◆可测试电机线圈吸合/分断能力；
- ◆系统测试数据能实时采集并储存，系统能对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并实时显示；
- ◆系统测试软件能预设标准参数范围，测试结果根据该标准参数自动进行合格判定。

2、电子控制系统类

公司从 2011 年起开始开发电子控制系统类产品，目前已实现销售的有两类：

（1）混合动力车用控制器

该产品主要用于混合动力三轮车，在国内市场中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它与普通电动车控制器和简易混合动力控制器不同的是：能够将电池、发动机、驱动电机协调控制，能根据各种状态工况自动切换到对应的模式，节能、电池寿命长、动力输出大等，目前已成为国内同行业市场中占有率最高的宗申集团独家配套设备，并陆续在其他大型生产企业中开始试用。产品图示如下：



主要功能:

- ◆ 在电池电量≤20%，控制器启动增程器可以及时的为整车驱动提供电能，增加电动车的续航里程；
- ◆ 根据车辆运行工况对蓄电池进行充电；
- ◆ 在驱动电机能力范围内提高其车辆的爬坡及承载能力；当车辆重载或爬坡运行时，启动增程器，给整车驱动电机提供更高电压的电能；
- ◆ 设定增程器启动电压，及时对整车提供电能及对蓄电池进行补充充电，以增加整车续航里程和延长电池使用寿命。

（2）电动车空调压缩机控制器

该产品应用于电动车专用的空调涡旋压缩机，该压缩机控制器具有效率高、可变频工作等特点，目前已实现小批配套生产。产品及其应用图示如下：



涡旋压缩机与控制器的连接图
Dynamoelectric scroll compressor controller connection diagram

目前公司正在研制的正弦驱动压缩机控制器，还可进一步提高转换效率及减少噪声，在国内具有领先水平。

3、信息管理系统装置类

报告期内公司的信息管理系统装置类产品是指火电厂粉煤灰无人值守信息化管理系统，目前已成功应用于华能珞璜发电厂。该系统装置是软件、硬件结合的系统集成，基于物联网应用对企业的产品销售、财务、调度、物流等关键环节进行无人化信息管理。产品及其应用图示如下：

粉煤灰生产经营智能化控制系统

现在位置：首页 >> 物资管理 >> 物资入库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物资类型:	库房名:	操作员	状态	备注	修改	删除			
				--请选择--	--请选择--								
						查询	物资入库						
库房名	类型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厂家	库位号	价格	入库时间	操作员	状态	备注	修改	删除
一号大库房	电器	空调	KT-2014221	20	重庆格力		4500	2014-2-21 11:01:12	高级管理员	完好		修改	删除
一号大库房	办公用品	笔记本	XBJ-20140221	20	wu		1.5	2014-3-13 14:27:45	高级管理员	完好		修改	删除
一号大库房	办公用品	笔记本	BJ-20140221	50	xxxx		6.7	2014-3-13 14:28:21	高级管理员	完好		修改	删除
一号大库房	电器	空调	KT-2014221	15	xxbvb	bai	5500	2014-3-13 16:04:03	高级管理员	完好		修改	删除
一号大库房	办公用品	笔记本	BJ-20140221	10	eeee		8.5	2014-3-13 16:04:33	高级管理员	完好		修改	删除
一号大库房	办公用品	笔记本	XBJ-20140221	20	vvv		2.6	2014-3-13 16:04:57	高级管理员	完好		修改	删除

车辆排队打印提货单



该系统装置在利用成熟的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网络技术、IC卡技术基础上，引入了CRM（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的先进理念，从粉煤灰生产销售管理的日常工作出发，注重实用性，包括了缴费、秤重、入厂排队、装车、质检、结算、大屏显示、客户关系管理等环节的监控与管理。该系统采用RFID标签作为车辆识别的载体，实现24小时对车辆的整个流程进行管理和跟踪。它以自动计量系统为核心，通过道闸机、摄像头等各种相应的外围设备，实现车辆打单、计重、装灰环节的无人化、自动化管理。值班人员只需负责运行环境的维护工作，不用干预软件系统的运行，既提高了企业管理效率，又防止了内外部串通作弊的可能。

4、其他自动化装置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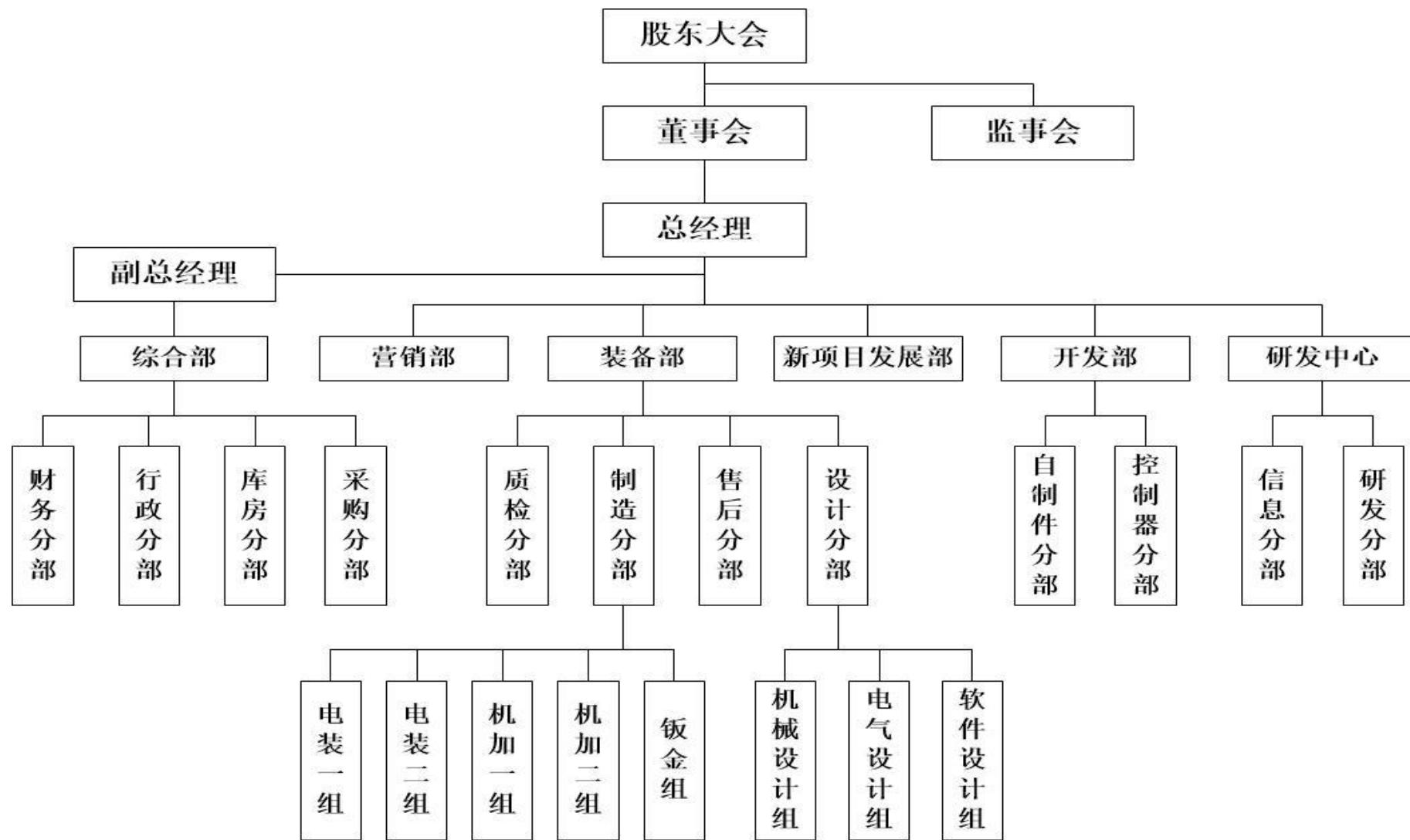
根据客户需求，结合既有的技术经验积累，公司陆续开发了可以应用于汽车摩托车制造业以外行业的其他自动化装置，如PTC在线检测设备应用于格力电器等空调行业企业，小型变压器自动装配机用于华立仪表等仪表行业企业，采掘机检测系统应用于神华集团等煤炭行业企业。

此外，由于劳动力成本的不断提高，公司根据用户要求定制的可视化自动化装置也得以开始市场化生产，如视觉系统与工业机器人结合项目，目前已开发出

多种产品并开始应用于长安福特等大型企业。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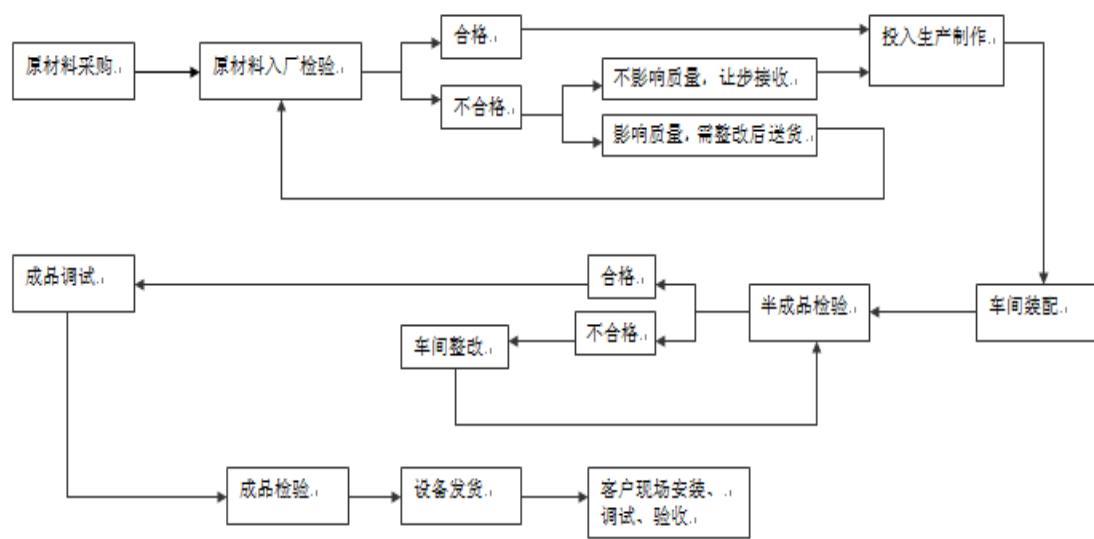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 主要运营流程

公司营销部通过市场宣传、网络推广、展会等方式取得客户需求信息。根据获取的客户需求信息区分特殊需求或常规需求：对于特殊需求，先交由研发中心进行可行性分析，确定可行并提出解决方案后通知营销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然后由研发中心根据客户具体要求进行研发，研发成功后交开发部和装备部开发生产合乎客户需求的产品；对于常规需求，则由营销部和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开发部、装备部的项目负责人员根据销售合同提出物料需求和设计方案等，然后一并传递至综合部库房分部。库房分部接到销售合同与物料需求后，优先审核库存，有库存的，即通知营销部安排出货，开始执行销售合同；无库存的，则开始安排物料采购，并通过综合部向开发部、装备部下达生产指令计划，开发部、装备部下属各分部根据生产指令计划执行相应的工作任务，涉及外协加工的由装备部根据生产需要统一安排。产品完工后由质检分部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然后由库房分部通知营销部货品已齐备，营销部安排出货，开始执行销售合同。客户收货后，由售后分部开始安装调试，并提供技术支持。

公司通用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一) 公司核心技术

公司产品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其核心技术在于产品集机械制造、自动化控制、电子电器、软件系统集成和数据处理等多个学科专业知识和应用于一体，满足了各类工业企业用户的在线质量检测、自动化装配的个性化需求。公司各类专业人员配备相对齐全，且多具有长年从业经验，熟悉行业市场需求和技术应用，可以快速响应客户所需，独立生产满足用户需求的各类产品。公司的核心技术包括“通用发动机在线自动高速测试系统”、“AMT自动变速器在线测试装置”等，均以自主研发方式取得，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公司在巩固既有产品和技术的基础上，经过多年的技术攻关和经验积累，开发了一系列新技术，不断提高产品质量，掌握了行业技术核心。

公司产品所获荣誉如下所示：

序号	证书名称	奖励范围	颁发机关	发证时间
1	重庆市科学技术奖证书 科技进步三等奖	发动机在线自动高速 测试系统	重庆市人民政府	2011.5
2	科学技术成果证书	发动机在线自动高速 测试系统	重庆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会	2010.1.29
3	重庆市重点新产品证书	增程式微型电动车控 制器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2.11.30
4	重庆市重点新产品证书	发动机在线测试系统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3.7.22
5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AMT自动变速器在线 测试装置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1.9.26
6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发动机在线自动复合 测试系统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1.9.26
7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油电混合动力电动车 控制器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1.9.26
8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发动机在线测试台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2.11.29
9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增程式微型电动车控 制器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2.11.29
10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轮胎自动充气检测台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2.11.29
11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汽摩及机电产品在线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3.8.23

序号	证书名称	奖励范围	颁发机关	发证时间
		自动测试与管理系统		
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混合动力增程式电动车控制器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3.8.23
13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发动机在线自动测试系统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3.8.23

(二) 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无形资产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账面不存在无形资产。

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情况如下：

公司已取得的有效专利权

序号	专利名称	状态	专利申请日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所有权人
1	一种自动配料系统	已授权	2012.3.19	ZL 2012 10072293.5	发明专利	有限公司
2	AMT 自动变速器在线测试装置	已授权	2011.5.24	ZL 2011 10135395.2	发明专利	有限公司
3	一种模拟蓄电池直流电源	已授权	2010.10.26	ZL 2010 10519975.7	发明专利	有限公司
4	电动车油电混合动力控制系统	已授权	2011.5.13	ZL 2011 10123890.1	发明专利	有限公司
5	一种发动机在线配气相位检测设备	已授权	2011.2.10	ZL 2012 20035754.2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6	通机发动机在线自动高速测试系统	已授权	2009.10.24	ZL 2009 20294106.1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7	油泵马达组合测试台	已授权	2013.6.20	ZL 2013 20355777.0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8	一种增程器控制系统结构	已授权	2013.8.30	ZL 2013 20536352.X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9	变速器性能测试工作台	已授权	2013.7.25	ZL201320447591.8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注：根据国家法律规定，我国实用新型专利权期限为 10 年，自申请日起算。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以上专利尚在有限公司名下，公司正在着手申

请将上述专利权转移至股份公司名下。

2013年9月23日，公司与重庆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专利权质押合同》，约定将公司所有的专利“一种发动机在线配气相位检测设备”作为质押财产，为公司向银行贷款金额150万元的担保提供质押反担保，质押期限为2013年9月23日至2014年9月22日。上述质押已于2013年11月6日办理专利权质押登记。

2、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分类汇总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成新率
机械设备	5-10	2,438,800.44	297,377.72	2,141,422.72	87.81%
办公设备	2-4	185,822.46	161,628.08	24,194.38	13.02%
运输工具	5-6	1,429,922.75	816,694.85	613,227.90	42.89%
合计		4,054,545.65	1,275,700.65	2,778,845.00	68.54%

主要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使用年限	取得时间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运输工具	别克商务车	5年	2010/1/1	232,000.00	29,966.68	12.92%
2	运输工具	桑塔纳轿车	5年	2010/4/1	106,800.00	13,795.00	12.92%
3	运输工具	悦翔车	6年	2009/10/1	63,502.00	19,932.60	31.39%
4	运输工具	北京现代车	6年	2011/4/1	196,648.00	103,240.23	52.50%
5	运输工具	荣威轿车	5年	2012/2/1	90,000.00	54,375.00	60.42%
6	运输工具	奔驰S280	5年	2012/4/1	280,350.00	178,255.82	63.58%
7	运输工具	现代SUV	5年	2012/4/1	115,500.00	73,438.75	63.58%
8	机械设备	电涡流测功机	8年	2013/7/18	94,017.09	85,643.67	91.09%
9	机械设备	电动车控制器试验台	8年	2013/7/18	111,111.12	101,215.26	91.09%
10	机械设备	发动机综合性能试验台	8年	2013/7/18	256,410.27	233,573.76	91.09%
11	机械设备	发电机组设备	8年	2013/8/12	519,658.12	478,518.52	92.08%
12	机械设备	柴油机	5年	2013/10/8	420,512.82	380,564.10	90.50%
13	机械设备	变速箱	5年	2013/10/8	101,709.40	92,047.00	90.50%
14	机械设备	数控超高压水射流切割机	5年	2014/1/20	220,512.82	210,038.47	95.25%

序号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使用年限	取得时间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5	机械设备	工业机器人	10年	2014/2/26	213,675.22	210,292.02	98.42%
		合计			3,022,406.86	2,264,896.88	74.94%

基于公司的生产模式和产品特点，公司在生产主要产品过程中的核心环节是设计、组装和现场安装调试，因而公司不需要投入过多的固定资产。公司车辆较多主要是因现场安装调试设备和售后服务的需要。公司各项主要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的人员和资产实现了较好的匹配。

(三) 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关	颁发时间	有效期限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251 100037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国家税务局、重庆市地方税务局	2012.11.19	三年

2、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关	颁发时间	有效期限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2Q27109R1 S/50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2.7.20	三年

3、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关	颁发时间	有效期限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叁级》	CQJCZZ201430 09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3.4	三年

4、企业荣誉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机关	颁发时间
1	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守合同重信用单位(2008年度)	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2008.10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机关	颁发时间
2	重庆市高新技术企业协会理事单位	重庆市高新技术企业协会	2010.8
3	创新基金重点培育企业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0.12
4	重庆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会会员单位	重庆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会	2010.12
5	重庆市创新型试点企业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知识产权局、总工会	2011.7
6	重庆市机电过程自动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1.11
7	重庆市第三批企业知识产权工作 试点单位	重庆市知识产权局、中小企业局	2012.4
8	重庆高新区2011年度优秀科技企业	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2.9
9	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型企业	重庆高新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局	2013.7.19

报告期内，上述证书中需要年审或复查的，公司均已按照相关要求通过了年审或复查，均处于有效状态。

（四）研究开发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和管理方式

公司设立了研发中心，作为公司技术管理和研发项目实施单位。研发中心下设信息分部、研发分部两个部门。研发项目管理实行部门主管负责制，由总工程师主持方案规划和评审，根据年度科研计划制订每周、月度、季度研发计划，并按计划组织检查、考评。项目组长负责项目的研发进度、质量和成本控制，并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规范要求对方案设计、方案评审、图纸工艺设计、设计评审、样机的评审、验证等研发全过程进行控制，保证了产品的研发质量。

2、研发人员安排及激励制度

公司从事研究开发的技术人员共 31 人，均为大专以上学历。

为充分调动技术人员进行技术创新的积极性，促进公司技术成果有效转化，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逐年提高技术人员工资薪金待遇的基础上，公司不断探索新的激励模式，先后出台了“研发人员绩效考核制度”、“科技项目新产品开发经费奖励办法”等奖励政策。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并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状况，通常情况下公司将每年营业收入的10%左右用于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

3、研发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研发费用(元)	1,158,940.70	2,663,998.06	328,263.99
营业收入(元)	8,045,034.09	24,143,032.54	15,417,553.27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4.41%	11.03%	2.13%

公司注重先进技术的开发与应用，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开展了多个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研发项目	目标客户	未来市场预期	至报告期末项目进度	2012年度研发费用金额	2013年度研发费用金额	2014年1-4月研发费用金额	累计研发费用金额
油电混合动力电动车控制器	宗申、神驰、新源等电动车企业	目前产值300万元；3年内将达到1000万元以上	已对宗申进行小批量供货	93,825.67	676,688.36	354,438.99	1,124,953.02
多用途工业智能机械手	长安、红旗钢圈等汽摩企业	预计3年内年收入可达到1000万元	已在长安福特等企业小规模应用	50,986.90	390,833.50	197,468.38	639,288.78
汽车摩托车及机电产品在线自动测试与管理系统	力帆、隆鑫、长安、东风小康等	预计未来年收入可稳定增长10%以上	部分客户长期定货	183,451.42	747,314.38	229,793.83	1,160,559.63
智能电动拧紧机研制与开发	汽摩、机械等总装企业	预计3年内年收入可达到500万元以上	完成基础性能试验		257,510.78	159,086.24	416,597.02
火电厂无人值守综合管理系统研究与开发	电站、煤炭等物流部门	预计3年内年销售收入可达到1000万元	已在珞璜电厂运行		239,079.22	96,259.50	335,338.72
珩磨机测控系	机械加工	预计3年内年	已进入用		352,571.82	121,893.76	474,465.58

统研究	企业	销售收入可达 到 300 万元	户 试 用 阶 段				
	合 计			328,263.99	2,663,998.06	1,158,940.70	4,151,202.75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的研发项目均为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求、提高技术水平、增强技术优势所进行的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技术研发项目，其相关研发费用支出，属于为满足公司技术改良或创新所需的正常支出，符合公司目前经营形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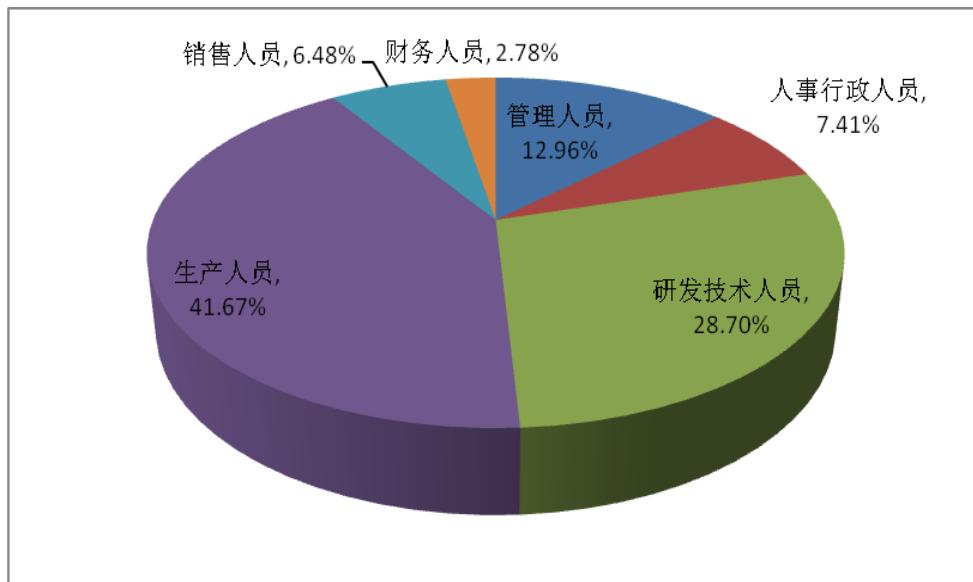
四、公司员工情况

(一) 员工结构

截至2013年4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108人，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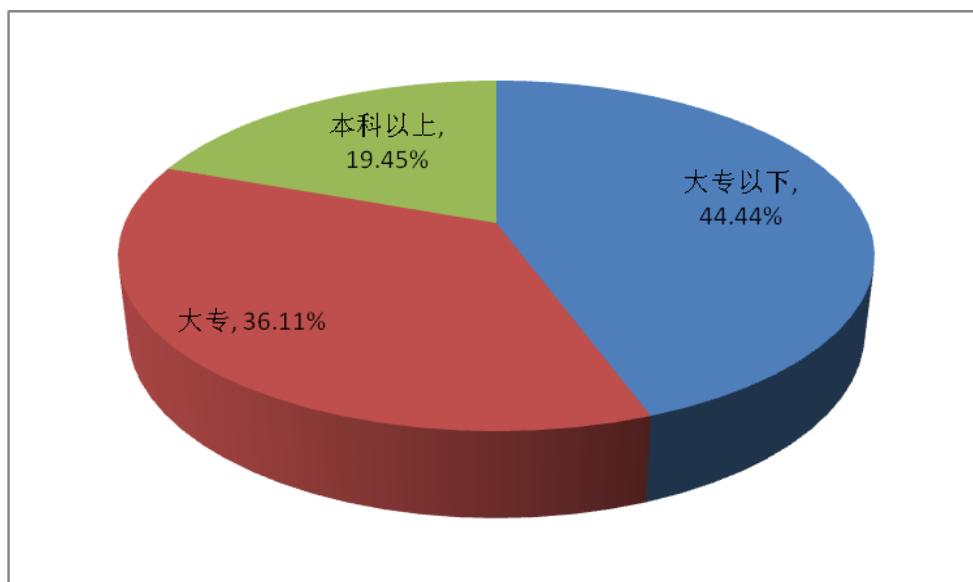
1、岗位结构

员工类别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14	12.96%
人事行政人员	8	7.41%
研发技术人员	31	28.70%
生产人员	45	41.67%
销售人员	7	6.48%
财务人员	3	2.78%
合计	108	100.00%



2、学历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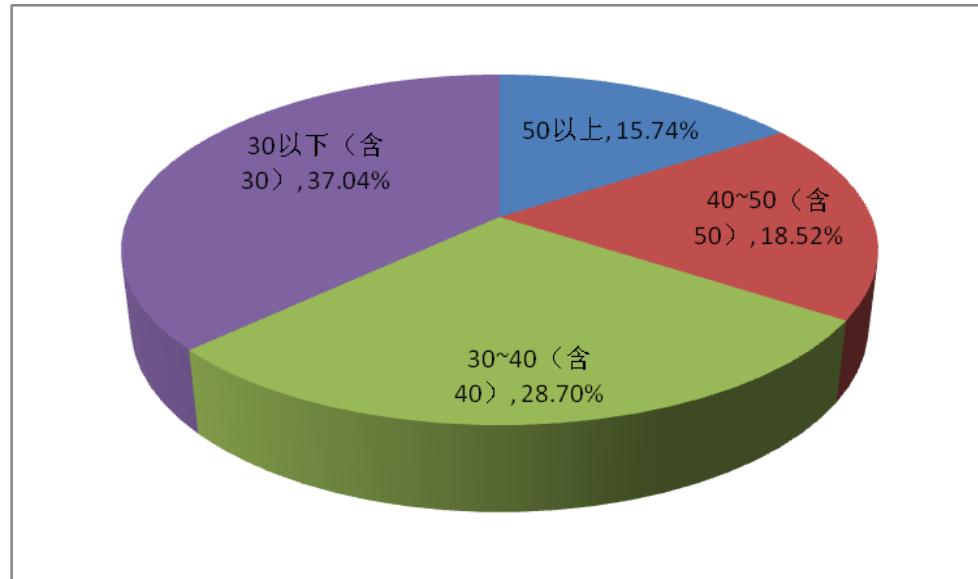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大专以下	48	44.44%
大专	39	36.11%
本科以上	21	19.45%
合计	108	100.00%



3、年龄结构

员工类别	人数	占比

员工类别	人数	占比
50 以上	17	15.74%
40-50 (含 50)	20	18.52%
30-40 (含 40)	31	28.70%
30 以下 (含 30)	40	37.04%
合计	108	100.00%



(二)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加入公司时间	持股比例
何平	董事长	1996 年 6 月	19.61%
周志成	董事	2006 年 6 月	19.72%
赵国安	董事、开发部长	2000 年 4 月	19.71%
宋函	董事、软件工程师	2001 年 6 月	0.43%
李春	董事、总工程师	2005 年 8 月	0.21%

何平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周志成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赵国安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宋函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李春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为防止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并积极引进行业内高端技术人才。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培训制度与人才发现机制，并建立了通畅的内部选聘晋升渠道。此外，公司还将薪酬制度与企业的绩效管理挂钩，通过增加晋升机会、提高福利待遇等措施，以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

五、销售及采购情况

（一）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

1、按产品及服务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1、主营业务收入	8,045,034.09	100.00%	24,143,032.54	100.00%	15,417,553.27	100.00%
汽摩制造检测设备收入	4,964,027.56	61.70%	15,629,454.68	64.74%	11,530,010.19	74.78%
电子控制系统收入	498,228.74	6.19%	1,463,701.75	6.06%	745,149.57	4.83%
信息管理系统装置收入	154,966.67	1.93%	495,838.46	2.05%	109,401.70	0.71%
其他自动化装置收入	2,427,811.12	30.18%	6,554,037.65	27.15%	3,032,991.81	19.67%
2、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8,045,034.09	100.00%	24,143,032.54	100.00%	15,417,553.27	100.00%

各项收入的性质和变动分析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2、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重庆地区	6,829,864.85	84.90%	18,742,159.82	77.63%	12,963,459.22	84.08%
重庆以外地区	1,215,169.24	15.10%	5,400,872.72	22.37%	2,454,094.05	15.92%
合计	8,045,034.09	100.00%	24,143,032.54	100.00%	15,417,553.27	100.00%

具体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相关内容。

（二）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2014年1-4月	单位名称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1,594,708.89	19.82%
2	重庆虎溪电机厂	1,558,205.13	19.37%
3	合肥世纪精信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897,435.90	11.16%
4	重庆全景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58,974.36	9.43%
5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621,572.65	7.73%
	合计	5,430,896.93	67.51%
2013年度	单位名称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5,596,251.28	23.18%
2	重庆虎溪电机厂	3,099,145.30	12.84%
3	苏州市双马机电有限公司	2,903,589.74	12.03%
4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814,977.76	7.52%
5	重庆科勒银翔公司	1,034,275.21	4.28%
	合计	14,448,239.29	59.84%
2012年度	单位名称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3,937,825.68	25.54%
2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3,127,794.77	20.29%
3	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1,310,782.03	8.50%
4	郑州世纪精信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75,213.72	6.33%
5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810,256.40	5.26%
	合计	10,161,872.60	65.91%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摩托车、汽车等通用动力设备生产厂商。从整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高于50%，但单一最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保持在30%以下并呈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相对稳定，主要原因为：首先，从行业分布来看，重庆一直是中国摩托车工业之都，根据重庆市出台的《重庆市工业转型升级“十二五”规划》，重庆市将重点完善乘用车、商用车及专用车、摩托车、新能源汽车4条产业链，提高乘用车比重，力争到2015年建成中国汽车名城和世界摩托车之都。目前隆鑫、力帆、宗申、长安福特等多家国内外著名汽车、摩托车品牌聚集重庆，公司作为重庆地区主要的生产线检测设备供应商，其客户主要是上述大型通用发动机生产厂商，即由于客户所处行业特点造成了公司主要客户的集中。其次，公司与上述大型生产厂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有利于销售的稳定性及回款的及时性。

综上所述，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关系是由于市场供求关系搭建及维护的，均为正常的供销关系，不存在对主要客户重大依赖的情形。

（三）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3,269,193.18	65.86%	9,729,574.12	63.44%	7,052,094.38	65.07%
外购成品	1,057,315.53	21.30%	3,824,488.10	24.94%	2,651,058.55	24.46%
人工成本	520,356.86	10.48%	1,393,524.24	9.09%	894,649.58	8.25%
外协加工费	57,900.56	1.17%	154,726.58	1.01%	105,236.48	0.97%
水电费	22,426.78	0.45%	104,685.08	0.68%	52,276.23	0.48%
折旧与低值易耗品摊销费	36,375.74	0.73%	130,764.98	0.85%	82,428.74	0.76%
合计	4,963,568.65	100.00%	15,337,763.10	100.00%	10,837,743.96	100.00%

营业成本主要为原材料和外购成品的采购成本。公司核心竞争力在于研发工业企业用于试验和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检验、控制与装配的设备，生产环节并非公司核心业务流程，主要为组装和调试等工作，生产过程的用工量较少，因此生产成本中人工成本相对较少。

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非标金属件加工及金属件表面处理业务通过外协的方式

进行，公司委托外协加工采购金额及其占比如下：

年度	采购总额	外协加工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4 年 1-4 月	4,952,422.22	78,624.27	1.05%
2013 年度	18,621,797.60	380,823.42	7.09%
2012 年度	9,409,030.55	138,636.48	3.1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协厂商包括重庆恒重锻造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伟仕达电子有限公司和重庆众协科技有限公司等。以上外协厂商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关联关系。外协加工环节非公司核心生产环节，因金属件加工量比较小，金属件表面处理等涉及环境污染，资本投入较大，公司从提高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降低管理成本的角度选择了外协加工。

在质量控制上，外协加工产品入库时须经过公司质检分部和项目技术人员检验，由质检员和项目技术人员对外协件的外观、性能等各方面进行严格检验，检验合格后由质检员填写质检单并经质检分部主管审核后交库房办理入库。

（四）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1-4 月	单位	采购额	占总采购额比例
1	重庆鸽牌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076,930.44	21.75%
2	甘肃省中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2,820.51	10.35%
3	四川高威新潮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474,557.00	9.58%
4	重庆市晟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长风)	393,162.39	7.94%
5	上海亘硕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82,134.36	5.70%
	合计	2,739,604.70	55.32%
2013 年度	单位	采购额	占总采购额比例
1	甘肃省中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143,271.67	11.51%
2	重庆鸽牌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988,308.25	10.68%
3	重庆佳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302,358.67	6.99%
4	重庆市晟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长风)	878,525.64	4.72%
5	重庆市江北区嘉陵机电设备公司	844,068.38	4.53%
	合计	7,156,532.61	38.43%

2012 年度	单位	采购额	占总采购额比例
1	重庆市江北区嘉陵机电设备公司	1,303,984.61	13.86%
2	重庆鸽牌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202,087.85	12.78%
3	重庆市大普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799,113.03	8.49%
4	重庆大捷洋机电有限公司	369,230.77	3.92%
5	SMC (中国) 有限公司	315,345.30	3.35%
	合计	3,989,761.56	42.40%

公司采购的材料主要为电线电缆、电机、气缸、按钮、开关等常见的通用机械零部件。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比较稳定，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重保持适中水平，对单个供应商采购额占比均低于 30%。公司所需原辅材料市场化程度较高，供应来源广泛。为保证外购材料的质量及采购效率，公司对主要材料均选择质量过硬、信用良好的供应商，并对其实施动态管理。在谨慎选择供应商的前提下，公司通常固定在少数几家质量好、信誉高的供应商集中采购。综上，公司不存在对特定供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形。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大供应商或客户中所占的权益情况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或该客户为本公司关联方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或该供应商为本公司关联方的情况。

六、重大业务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报告期内履行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业务合同主要如下：

（一）主要采购合同

序号	卖方	生效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序号	卖方	生效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重庆市江北区嘉陵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2.1.8	BVR1.5/2.5 等电线电缆	152.972	2012年1月 -2012年6月
2	重庆大捷洋机电有限公司	2012.3.12	发电机（控制柜）、电机	43.20	2012年3月 -2013年3月
3	重庆市大普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2012.3.18	发电机（控制柜）、仪表	70.668	2012年3月 -2013年3月
4	四川高威新潮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2012.7.23	CPU 模块、通讯模块、直流调速器等	36.0208	2012年7月 -2013年7月
5	重庆佳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13.1.8	控制柜、电机测试实验台、高低温实验箱	175.2704	2013年1月 -2013年2月
6	重庆长风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13.1.12	测功机、电涡流测功机、发动机综合性能试验台	102.79	2013年1月 -2014年1月
7	苏州万瑞达电气有限公司	2013.2.20	直流稳压电源	23.25	2013年2月 -2013年4月
8	重庆市江北区嘉陵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3.7.15	BVR1.5/2.5 等电线电缆	98.756	2013年7月 -2013年10月
9	四川高威新潮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2013.8.19	CPU 模块、通讯模块、直流调速器等	82.0907	2013年8月 -2014年8月
10	甘肃中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3.11.20	热板	35	2013年11月 -2013年12月
11	甘肃中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4.2.18	热板	60	2014年2月 -2014年3月
12	重庆晟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4.4.1	发动机在线测试台	46	2014年4月
13	四川高威新潮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2014.5.10	电机、直流调速器等	55.0648	2014年5月 -2015年5月
14	重庆鸽牌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014.5.15	电线电缆	120	2014年3月 -2015年4月

（二）主要销售合同

序号	买方	生效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3.25	发动机测试设备	630	2011年3月至 2014年6月
2	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2012.2.11	1012 线移动式测试台	56.88	2012年2月至 2012年4月

序号	买方	生效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3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2012.5.2	发动机在线测试台、发电机组在线测试系统、直流启动电源、交流变频启动电源	390	2012年5月至2012年8月
4	重庆虎溪电机厂	2012.12.3	Z系列电机试验系统	60.96	2012年12月至2013年2月
5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2012.12.13	交流电力测功机、发动机在线测试台、HMP-1120B启动电源、HMP-1130B启动电源、联轴器、增程式发电机测试系统	265	2012年12月至2013年4月
6	重庆虎溪电机厂	2012.12.24	Z系列水泵试验系统	71.99	2012年12月至2013年3月
7	重庆虎溪电机厂	2012.12.26	ZF-18测试系统 高低温测试控制测量系统 Z系列发电系统 备品备件	97.54	2012年12月至2013年3月
8	重庆虎溪电机厂	2012.12.26	QD-12G测试系统	53.65	2012年12月至2013年3月
9	浙江三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	发动机在线测试台	78.6	2013年1月至2013年4月
10	重庆威吾机械有限公司	2013.1.18	前驱变速器在线测试台	55	2013年1月至2013年4月
11	重庆虎溪电机厂	2013.2.18	无刷电机测试系统	84.2	2013年2月至2013年8月
12	重庆信瑞祺贸易有限公司	2013.3.19	气缸盖螺栓拧紧机(十轴)、连杆螺栓拧紧机(八轴)、离合器压盘螺栓拧紧机(三轴)、主动轮螺栓拧紧机(单轴)、手持式电动工具(单轴)、凸轮轴变距拧紧机(两轴)	51.3	2013年3月至2013年7月
13	重庆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3.5.3	发电机组测试台	148	2013年5月至2013年7月
14	苏州市双马机电有限公司	2013.5.23	发电机组在线测试系统 发动机在线测试台	339.72	2013年5月至2013年8月
15	重庆信瑞祺贸易有限公司	2013.5.28	两轴合箱螺栓拧紧机、两轴缸头螺栓拧紧机、两轴离合器螺栓拧紧机、磁电机螺栓拧紧机、左盖螺栓拧紧机	70	2013年5月至2013年9月
16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3.5.30	动力在线测试设备	51.6	2013年5月至2013年7月

序号	买方	生效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7	重庆全景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3.8.1	发动机在线测试台 HMT-2383-F-A 发电机组 在线测试系统 HGT-1310	88.8	2013 年 8 月至 2013 年 10 月
18	浙江王野控股有限公司	2013.8.2	发动机在线测试台(不含水 冷型)、发动机在线测试台 (含水冷型)	246.5	2013 年 8 月至 2013 年 11 月
19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2013.8.12	发动机在线装配过程防错 设施	403.48	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2 月
20	合肥世纪精信机械 制造有限公司	2013.8.25	陶瓷自动测试线	105	2013 年 8 月至 2013 年 12 月
21	重庆宗申汽车发动 机制造有限公司	2013.11.1	交流电力测功机	113	2013 年 11 月至 2014 年 2 月
22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重庆 青山变速器分公司	2014.2.13	前驱测试台电控系统	69	2014 年 2 月至 2014 年 5 月
23	重庆鑫源农机股份 有限公司	2014.2.19	在线检测(含在线测试及抽 检隔音房)项目	495	2014 年 2 月至 2014 年 6 月

(三) 其他重大合同

1、重大投资合同

2013年12月28日，公司与重庆市双福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公司在重庆双福新区投资建设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自动化设备设计制造、机器人技术培训与服务、工控软件开发项目，该项目拟投资5000万元，选址于双福新区规划20亩工业用地，土地出让综合金价为10万元/亩(不含税)，合同履约保证金于协议签订后15日内支付。合同还约定了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等事项。2014年2月13日，公司已支付10万元履约保证金。

2、重大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为租赁取得，相关租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出租方	房屋坐落	面积(平方米)	租金(元/年)	租赁期限
重庆高新区 开发投资集	九龙坡区科城路 71 号、71 号附 1 号二郎留学生创业园 D1 栋 4 楼	948.44	361,924.68	2014.4.1~2016.3.31

出租方	房屋坐落	面积(平方米)	租金 (元/年)	租赁期限
团有限公司	二郎留学生创业园负一楼	650	167,856	2014.4.1~2016.3.31

七、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模式为以自身专业知识和技术经验积累为基础，根据客户需求研发和制造工业企业试验和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检验测试、控制与装配的设备，并对外销售从而获取收入和利润，具体如下：

1、公司主打产品的销售收入：汽车摩托车发动机、变速器等在线检测设备的销售收入，为企业配套的混合动力电动车控制器、车用空调控制器等产品的销售收入。

2、定制产品的销售收入：按用户需求进行个性化设计的其他自动化装置销售收入，该类装备毛利较高，但产量较小，主要起到平衡生产和开拓新市场的作用。

3、系统集成项目的收入：公司已取得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叁级资质，研发的信息化管理系统已成功应用于火电厂，并可以推广至其他行业监控领域。另外，公司与中科院合作研发的人脸识别系统可用于人员安全与考核管理系统等，未来有望成为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有两类：一是根据销售合同安排采购的模式，通过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再根据销售合同要求，由设计人员提出采购清单交与采购分部和库房分部，由采购分部与库房分部核实库存后再向上游供应商提出采购合同，特别材料由设计人员提供3个以上的供应渠道交由采购分部核实与采购，一般材料则由采购分部统一采购，其中需进行外协加工的由公司管理人员进行审核并由装备部统一安排；二是直接采购模式，主要适应于带有研发性质的特殊材料采购，由设计人员根据需求直接与供应商进行技术与价格的沟通，经公司管理人员审核后交采购分部直接采购。

（二）生产模式

对于新产品的生产，一般研发中心通过营销部在了解客户需求后，进行一次设计（技术方案）。经过研发中心与客户沟通并确认技术状态，然后由营销部与客户协商确定价格，签订销售合同。在销售订单确立后，由开发部进行二次设计（产品

方案），并与客户沟通确立产品设计要点、性能和附加功能等。最后开发部将产品方案交由装备部下属各部门分别完成相关的设计、制造、装配和调试等任务。售后服务由营销部反馈至装备部售后服务分部来解决。

（三）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包括三个方面：项目研发、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前瞻性研发，具体如下：

1、项目研发：在签订合同之前进行可行性验证，以确保合同签订后不致因技术可行性的问题而影响交货。在已确立项目中根据技术协议的需求进行研发，通常是在材料采购之前进行。

2、新产品研发：对有市场需求和前景的产品进行理论验证性研发，或制作样机。研发过程包括：市场调研、基础试验、评审立项并确立资金来源，正式立项后开始样机制造、现场试验等。

3、新技术研发：对前沿技术领域进行基础性研发试验，为在新的市场成熟后启动产品研发和项目研发打好基础。

研发方式包括自主研发和合作研发。自主研发，与项目有关的研发主要集中在承载项目的部门，根据任务及需求迫切性来安排落实到具体人员，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由公司研发中心的人员负责实施。合作研发，主要是公司与外部科研单位共同合作完成研发，或将较为独立的项目委托其他科研机构和人员完成，委托研发项目主要侧重于基础理论相关的内容上，目的在于减少公司固定支出。

研发成果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直接应用于项目中，二是形成技术成果及结论记录于公司档案中，三是形成专利等知识产权。

（四）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专用性较强，因此目前其推广方式以市场口碑为主，通过新品样机在工业企业应用的成功案例及其取得的良好使用效果，使潜在用户在参观交流中了解公司的产品性能并在有需求时联系公司，从而进行销售。目前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面向重庆本地摩托车、汽车生产厂商，但随着重庆本地生产厂商的不断扩张，公司

产品知名度也得以间接提升，使得公司产品不断扩展到重庆以外地区，如近年以来江浙一带企业逐步增加了订货量。未来公司将在向规模化终端产品生产销售转型的过程中进一步提升和完善公司销售模式。

八、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公司所属行业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可分类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可分类为“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2、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专用设备制造业的监管单位是工信部及其下属分支机构，该部门侧重于行业宏观管理，目前该行业尚未设立行业协会。公司产品不涉及须取得主管政府部门专门许可的项目。

(2) 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①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2013年修正) 鼓励类：“十四、机械”之“4、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工业自动检测仪表与传感器，原位在线成份分析仪器，具有无线通信功能的低功耗智能传感器，电磁兼容检测设备，智能电网用智能电表(具有发送和接收信号、自诊断、数据处理功能)，光纤传感器”

②《“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之“三、重点发展方向和主要任务”之“(四)高端装备制造产业”：“5.智能制造装备产业。重点发展具有感知、决策、执行等功能的智能专用装备，突破新型传感器与智能仪器仪表、自动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等感知、控制装置及其伺服、执行、传动零部件等核心关键技术，提高成套系统集成能力，推进制造、使用过程的自动化、智能化和绿色化，支撑先进制造、国防、交通、能源、农业、环保与资源综合利用等国民经济重点领域

发展和升级。”

③《高端装备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之“四、重大工程与区域发展重点”：“5. 智能制造装备创新发展工程。围绕智能制造过程中的感知、决策、执行三个关键环节，突破新型传感、高精度运动控制、故障诊断与健康维护等关键技术，大力推进智能仪表、自动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关键执行和传动零部件的开发和产业化，开展基于机器人的自动化成形与加工装备生产线、自动化仓储与分拣系统以及数字化车间等一批典型标志性重大智能制造成套装备，推进智能制造技术、智能测控装备和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在石油化工、煤炭开采、发电、环保、纺织、冶金、建材、机械加工、食品加工等典型制造领域中的示范应用。到2015年，智能制造装备技术创新体系初步建成，具有知识产权的智能测控装置及关键执行和传动零部件研制能力显著增强。”

3、行业基本情况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的主要产品是对生产过程进行自动检测与控制的基础手段和设备，是国家重大装备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促进工业现代化、信息化及节约能源、保护环境、实现产业升级、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重要手段，在某种程度上体现了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水平。

20世纪70年代初，在国内自动化刚刚开始被接受，80年代控制系统、仪器和企业系统整合趋势和需求不断发展，在90年代出现了爆发式增长。20世纪80-90年代，该行业在国内形成了三大生产基地和八大骨干企业。三大生产基地分别为重庆、上海和西安，八大骨干企业是中环股份、川仪股份、自仪股份等八大企业。目前，形成了以浙江、江苏、上海为代表的华东地区，以北京、天津、辽宁为代表的环渤海地区和以重庆为代表的西南地区三大生产区域。

该行业业务覆盖较广，产品种类较多，不仅包括单项产品（如执行机构、变送器、调节阀等），还涉及较为复杂的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行业内各企业均根据各自的实际情制订了应对市场发展的不同战略方针。从行业内各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范围考虑，当前行业内形成了综合型和专项型两大类别的生产企业。综合型企业为市场供应的主体，在细分市场，实力较强的专项型企业也有各自的竞争优势。

综合型企业主要由大中型企业构成，其产品结构体系齐备，并具有工程成套能力，如ABB、Siemens、川仪股份、自仪股份等。而专项型企业主要侧重单一产品的发展，如银星能源、威尔泰、聚光科技等。

4、上下游产业链结构

本行业产品属于高端制造业装备，应用于机电产品规模化制造业企业，因此，下游行业为通用机械制造业，客户多为大型汽车、摩托车整车制造商，如宗申、隆鑫、力帆、润通、鑫源、神驰等摩托车制造商，长安、东风小康等汽车制造商。由于本行业产品多为非标准化定制产品，因此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

由于产品多为非标准化产品，品种繁多、构造复杂，所需原材料种类较多，包括CPU模块、通讯模块、直流调速器、测功机、电涡流测功机、发动机综合性能试验台以及电源、电线、电缆等，因此本行业上游供应来源广泛。上游行业属于竞争性行业，上游行业的产能、需求变化对本行业自身发展的影响相对较小。上游行业的主要影响体现在本行业采购成本的变化，其价格波动会对产品成本造成一定的影响。但由于本行业产品一般含有较高附加值，所以其价格受各种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小，本行业对上游厂商不存在重大依赖性。

5、行业竞争格局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技术性强、资金需求高，是一个全面开放和充分竞争的行业，市场化程度很高，其市场主体主要由软硬件制造商、系统集成商、产品分销商等组成。在软硬件产品领域，目前中高端市场几乎全部由国外著名品牌产品垄断，并将在近年仍维持此种局面；在系统集成领域，跨国公司占据制造业的高端，具有深厚行业背景的公司在相关行业系统集成业务中占有优势，具有丰富应用经验的系统集成公司充满竞争力；在产品分销领域，大型跨国公司的重要分销商是行业内的领先者。在该行业的竞争格局中，综合型跨国企业整体上具有优势，拥有自主研发创新能力和较强销售服务网络的国内综合型企业也具备了较强的竞争能力。

综合型企业较专项型企业在市场竞争中更具优势的原因：一是产品品种、系列齐备，可根据市场的不同需求，给予成套供货和快速满足特殊需求，各产品单元能

够形成较好的联动效应，具有较强的应变市场、抵御风险的能力；二是齐备的产品结构有利于更全面了解各产品之间的交叉特性，为客户提出更具针对性、更优化的产品解决方案，适应用户需要及把握应用行业需求发展趋势；三是由于产品、技术领域覆盖面广，能更准确、全面地把握行业的发展动态，为基础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赢得先机。

就国内综合型企业而言，主要竞争对手是具有产品技术优势的跨国企业，但近几年，国内综合型企业已通过对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和科技攻关等多种方式，实现了产品技术水平较大程度的提高，缩小了与跨国企业之间的差距；同时，国内综合型企业在本土化生产、销售渠道、产品价格及服务等综合服务配套能力方面相对跨国企业具有较强的优势。另外，目前国家政策对本行业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的重大项目设备国产化率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将会引导国内企业积极开展自主研发，进而提升国内企业的整体竞争实力。我国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行业已经形成巨大的生产能力，随着我国国内企业生产水平的不断提高，国内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将进一步提高。

6、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有利因素

①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随着经济转型和产业升级的不断推进，国家越来越重视包括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在内的高端装备制造业的发展。2012年7月，国务院在《关于印发“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中将高端装备制造业列入了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对本行业的一大利好政策支持。工信部于2012年5月发布了《高端装备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并提出了包括加大金融财税政策支持力度、大力实施技术改造、加大市场培育力度等在内的各项利好政策措施。

②通用机械行业的巨大需求

作为消费类产品，通用动力机械产品市场空间巨大，2009年全球需求量约为6,000万台。北美、欧洲、日本等地区和国家经济发达，居民生活水平较高，是通用动力机械产品的主要消费市场。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和政府对农业机械化政策

支持的不断加强，以中国、印度、巴西等为代表的新兴发展中国家的市场需求近年来已开始快速增长。近年来，世界通用动力机械行业的布局发生了巨大变化，表现为：（1）传统的通用机械终端产品企业不断寻求更具性价比的通用汽油机供应商；（2）传统的通用汽油机生产企业由于控制生产成本的需要，将其生产基地向更具比较优势的国家和地区的转移。由于中国是世界第一大摩托车及摩托车发动机生产大国，具有承接产业转移的先发优势，国外市场为我国的通用动力机械产品提供了巨大的发展空间。2009年，中国通用动力机械产品总销量达到1,900万台，为世界第一大生产国。而传统的通用动力机械产品生产大国——日本，其通用汽油机产量已从2007年的1,331万台下降至2010年的1,234万台，其国内产量占比从2007年的46.7%下降到2010年的38.1%【数据来源：中商情报网《2012-2016年中国工程机械行业市场现状研究及投资咨询报告》】。通用机械行业巨大的需求为本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2）不利因素

①行业标准欠缺、多为非标准化产品影响产业发展

我国通用机械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产品生产厂家众多，各大品牌厂商通过各自的研发积累完善了各自的产品系列和核心技术，但行业缺乏具兼容性的技术标准，不同厂家的产品并不能完全兼容，因此相应地公司产品多以针对单个厂商个性化需求的非标准化产品为主，难以实现批量生产，从而影响了发展速度。

②通用机械行业转型升级的挑战

虽然通用机械行业潜在市场需求巨大，但随着经济转型和产业升级的形势变化，我国通用机械行业发展增速自2012年开始放缓，进入中低速发展、结构调整优化转型升级期。由于通用机械行业发展速度由高速转入中低发展速度，行业产品供大于求的矛盾加大，行业内竞争压力加剧，利润空间进一步被挤压，部分通用机械企业生存压力加大，下游行业运行环境比较复杂和严峻。因此，本行业如要保持持续快速发展，仍将面临着较大的困难和挑战。

（二）市场需求及变动趋势

1、市场需求情况

冶金、石油、化工、火电、核电、水泥、化肥、炼油等行业是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的传统用户，此外，国家政策还大力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发展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生物医药、信息网络和高端制造产业；积极推进新能源汽车、“三网”融合、物联网的研发应用等。市场需求主要分为新增项目需求和技术改造项目需求，具体如下：

（1）各行业技术改造带来的需求

冶金、石油、化工、火电、核电等行业对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产品的需求占整个行业市场的 60%以上。各行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均要求其对生产设备实施技术改造，提高行业的竞争力，该项技术改造符合国家产业结构升级的整体思路。

（2）国家政策及技术进步支持带来的需求

国家已相继出台了调整产业结构、推动技术进步、加强节能降耗、推进循环经济发展、强化污染防治等相关措施，要求企业提高工艺装备水平，增强竞争力；同时，如轨道交通等新兴市场领域的快速发展，也对本行业的产品提出了新的需求。国产自动控制系统相继在火电、化肥、炼油领域取得的突破为行业的市场开拓了领域。

（3）供需不对称带来的需求

在工业自动化市场，供应和需求之间存在错位。客户需要的是完整的能满足自身制造工艺的电气控制系统，而供应商提供的是各种标准化器件产品。行业不同，电气控制的差异非常大，甚至同一行业客户因各自工艺的不同导致需求也有很大差异。这种供需之间的矛盾为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备制造行业创造了发展空间。

（4）传统产业的竞争带来的新需求比如汽车行业的带动

全球竞争和客户对更多个性化汽车期望的增长促使汽车行业采用可与传统质量

系统抗衡的柔性制造过程和更快的产品推广。在大批量生产环境中保证质量成为日益复杂的任务的背景下，因为产品质量和安全是影响利润率的主要因素，汽车制造商所面临的另外一个挑战是低劣的质量会导致成本上升并可能带来严重的市场和法律问题。当前，汽车行业很多工厂质量管理信息共享程度低，进货及生产过程质量管理没有信息系统支持，质量信息不能方便地被其他部门查询，从而引致了汽车生产在线质量控制系统装备的需求，扩增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产业的细分领域。

2、行业市场容量及其变动情况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与国家宏观经济运行情况相关性较大，与国民经济发展周期呈现一定的正相关性，特别是工业领域新建及技术改造项目对行业发展影响较大。2006 年-2012 年，国内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保持了年均近 20% 的增长。



数据来源：机械工业仪器仪表综合技术经济研究所《自动化仪表行业及市场分析、发展预测报告》

近几年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整体发展态势良好，市场总需求从 2006 年的 707 亿元增加至 2012 年的 2,678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约 24.8%。由于出口额减少、人民币持续升值以及国民经济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2012 年市场需求容量增速较 2011 年出现较大锐减。

2006 年-2012 年国内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工业产值和销售产值

年度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工业总产值 (亿元)	573.6	783.8	950.0	1163.0	1,699. 1	2,101.0	2,504.1
工业销售产值 (亿元)	549.2	759.2	917.9	1,126.2	1,667.6	2,040.6	2,448.6
产销率 (%)	95.8	96.9	96.6	96.8	98.1	97.1	97.8

数据来源：机械工业仪器仪表综合技术经济研究所《自动化仪表行业及市场分析、发展预测报告》

中国拥有世界最大的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市场，传统工业技术改造、工厂自动化、企业信息化需要大量的工业自动化系统，市场领域广阔。工业控制自动化技术正在向智能化、网络化和集成化方向发展，业务模式创新以及新增的市场需求将开拓更广的市场领域，结合宏观经济形势的判断，预计2015年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行业市场规模将超过3,000亿元。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风险

在国际金融危机仍未退潮的大背景下，目前国内经济面临着出口乏力、内需不足的困难局面，经济增长也开始放缓，作为公司主要终端用户的国内摩托车制造商、汽车制造商和其他通用机械制造商，容易受到产业政策的影响，尽管摩托车制造商已普遍转型为燃油动力驱动的通用发动机制造商，但产品更多的仍是出口，易受国际经济大环境的影响，从而使公司未来发展前景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

2、下游行业需求变化风险

本行业与下游的通用机械行业密切相关，下游行业的市场需求变化会对公司产生较大的影响。目前通用机械行业处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阶段，对产品市场需求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如通用机械行业增长持续放缓，将对本行业发展前景带来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自主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产品技术为跨学科、多领域的新技术集成，是典型的以技术创新为主导的

知识密集型企业。公司凭借自主创新能力，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人员外流或核心技术严重泄密，将对公司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

（四）公司的竞争地位

1、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所处行业为目前尚处于初级发展阶段，公司是行业内技术优势较为突出的企业，具备较强的竞争实力。2004年公司提出了在线热试检测方案，即把测试工位移到生产线上进行，解决了该项技术瓶颈。由于实现了产品全检并能提供测试结果的各项数据，因此该方案得到了国内摩托车、汽车生产企业的较高认可。

公司不仅在自动化控制系统测试领域拥有较高的技术水平，同时为进一步顺应智能控制系统和工业机器人不断推广应用的发展趋势，公司也不断拓展在信息管理系统上的开发与应用，争取成为未来物联网领域的重要参与者，已于2014年3月取得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叁级资质。

2、竞争优势

公司在行业竞争中的优势主要体现在技术、质量、客户关系等方面。

（1）技术及资格认证优势。公司已取得各类专利权9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公司开发的“发动机在线自动高速测试系统”于2011年5月获得重庆市人民政府重庆市科学技术奖证书科技进步三等奖，AMT自动变速器在线测试装置和发动机在线自动复合测试系统等9项产品获得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认证。

公司通过了IS0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于2011年11月被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为“重庆市机电过程自动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品质量得到了主管政府部门的高度认可。

（2）客户伙伴关系优势。公司注重与大企业客户的紧密合作，与宗申、隆鑫、力帆和长安汽车等国内著名摩托车、汽车制造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3、竞争劣势及应对措施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劣势主要表现为：

(1) 资金瓶颈。由于公司属于中小型企业，固定资产较少，融资渠道较为单一，融资能力不足，缺乏获得与公司发展速度相匹配的资金支持，因此资金压力成为公司近年来快速发展和规模化经营的瓶颈。公司将通过本次挂牌逐步开拓新的融资渠道，如股权融资、债券融资，并积极使用并购重组手段，以便取得更好更快的发展。

(2) 高端人才储备稍显不足。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要大量人才充实到研发、销售、管理各环节。作为中小企业，公司虽然在不断建立完善人才激励机制，但公司在吸引高端人才方面仍显不足，这对公司的长远发展提出了挑战。公司今后将一方面加大内部员工培训力度、自主培养人才，另一方面将积极通过本次挂牌扩大公司社会影响，提高品牌知名度，争取广招人才，以解决目前高端人才储备不足的问题。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各项职权。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4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

（二）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已经建立《董事大会议事规则》，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历次董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董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董事会会议。

（三）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有 2 名职工监事，监事会设主席 1 人，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已经建立《监事大会议事规则》，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监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 2 次监事会会议。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同时，公司还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担保、借贷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涵盖了风险控制、投资者关系管理、财务管理等内部控制管理，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和公司多年管理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在完善各项制度的同时，建立与制度配套的流程，倡导科学管理，不断加强风险内控工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及保护投资者权益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以下案件：

1、诉讼案件：

（1）重庆渝高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被告）系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告）厂房物业管理单位，2009年9月14日17点左右，被告方因库房管理人员不在，将4桶盐酸存放在通往库房的公司车间过道上，当日18点半左右，因被告未尽物业管理义务导致其中一桶盐酸发生倾倒，造成原告车间严重腐蚀。公司为了防止损失扩大，对整个车间进行了清理，对部分机器设备和产品进行修理或出售。因双方对损失赔偿无法达成一致，公司于2010年1月21日向重庆市九龙坡区人

民法院起诉要求被告赔偿。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对该案进行审理并于2011年11月20日下达（2010）九法民初字第01204号民事判决书，确认被告一次性支付原告经济损失4万元。被告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经该院审理后于2012年3月5日下达（2012）渝五中法民终字第00845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公司已收到被告应付的赔偿金额4万元，至此，该案了结。

（2）重庆祥明仪表机箱有限公司系公司加工供应商暨客户，自2006年起双方互有采购加工及供货业务往来。2014年6月16日，该公司以和平股份拖欠其加工货款147,876.00元为由向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公司支付其上述款项并承担从2013年4月起至付清时止的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标准的资金占用损失。九龙坡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案号为（2014）九法民初字第7228号。公司于2014年7月8日收到此案应诉通知书等诉讼材料。根据双方对账单和对账说明，2009年11月6日经双方对账确认，将收付款项相抵后公司欠原告货款数额为154,794.00元。公司已于2009年11月16日至2010年4月8日分4笔共计154,794.00元付清上述欠款。该纠纷产生的原因系原告经办业务人员未将以上对账及付款单据如实向原告提交，导致其财务记账错误，原告起诉前又未与公司沟通协商。由于该案件双方对账手续完整，公司支付凭证真实有效，故公司已不存在欠款事实，公司预计败诉可能性较小。

经双方平等协商，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重庆祥明仪表机箱有限公司经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裁定准许已撤诉。至此，该案了结。

2、行政处罚案件：2013年10月因未按规定办理装修备案手续，被重庆市高新区公安消防支队处罚1000元。根据相关缴款材料，该次处罚属于“一般罚款”，且此次罚款金额较小，违规情节轻微。

除上述案件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2014年6月30日，公司出具《公司关于无违法违规等情况的声明》，郑重声明：本公司从2012年至今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2014年6月30日，公司管理层出具《管理层关于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

讼、仲裁事项情况及其影响的声明》，郑重声明：本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已决和未决的诉讼、仲裁与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对公司无重大影响，不存在其他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自2012年1月1日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未决的以前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平、赵国安、刘狄、周志成、李明芝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2014年6月30日，何平、赵国安、刘狄、周志成、李明芝在出具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中，郑重承诺不存在下列情形：（1）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2）最近36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36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3）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4）最近二年内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5）最近二年内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6）其他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何平、赵国安、刘狄、周志成、李明芝同时承诺：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四、公司独立情况

（一）业务独立情况

和平股份的主营业务研发、生产和销售工业企业用于试验和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检验测试、控制与装配的设备。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业务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公司股东在业务上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竞争关系，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系由和平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房产、机器设备、专利权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权属状况清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公司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其他职务或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设有研发、生产、销售、财务、综合管理等职能部门。公司组织机构独立运作，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除下述事项外，申报期末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除公司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平、赵国安、刘狄、周志成、李明芝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报告期内，重庆同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朋科技”，关于同朋科技具体情况，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相关内容）与公司属于同受监事会主席王盛学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为解除关联方关系以消除同业竞争问题，同朋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盛学于2014年5月30日出具书面声明，承诺将自声明出具之日起1年以内将同朋科技股份完全转让给独立第三方。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4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平、赵国安、刘狄、周志成、李明芝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其本人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其本人从未从事或参与和和平股份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与和平股份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重庆多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朋科技”，关于多朋科技具体情况，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相关内容）与公司实际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2013年11月20日，通过股权转让，多朋科技的股东变更为程廷波、范宇。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多朋科技与和平股份之间关联关系已解除。

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出具了关于竞业禁止的相关承诺，承诺其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未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和平股份及其子公司同类的业务，也不存在与和平股份及其子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六、公司资金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说明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下：

1、《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十二条规定：公司严格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行为，并持续建立防止大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公司财务部门和审计部门应分别定期检查公司与大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杜绝大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在审议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上，财务总监应向董事会报告大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对外投资、担保、借贷管理办法》中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其中公司下列重大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2) 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 3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3)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4)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
- (5)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 (6)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3、公司已制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防止关联方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作出了具体规定，包括：关联交易和关联人的界定、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和关联交易的披露。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七、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 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公司为规范经营管理，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等事项的具体程序，并制订了《对外投资、担保、借贷管理办法》，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程序的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对外担保或重大对外投资事项。

(二) 委托理财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委托理财事宜。公司未制订委托理财的专项制度。公司将在发展的过程中逐步完善委托理财方面的制度。

（三）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没有建立严格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相关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商讨后确定。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了较为完善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确保和平股份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2014年5月30日，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可能的避免、减少其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和平股份《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确保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和平股份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护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何平	董事长	1,568,700	19.61
刘狄	董事兼总经理	1,568,600	19.61
李明芝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1,610,000	20.12
周志成	董事	1,577,900	19.72
赵国安	董事	1,576,500	19.71
宋函	董事	34,300	0.43
李春	董事	16,900	0.21
王盛学	监事会主席	7,800	0.10
吴琳娜	职工监事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李右建	职工监事		
周晓娟	董事会秘书		
合计		7,960,700	99.51

以上持股均为直接持股，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何平先生与李明芝女士系夫妻关系，周志成先生与吴琳娜女士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的亲属关系。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为避免同业竞争，遵循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等对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规性的要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向公司出具了相关的《声明与承诺》，内容包括：关于任职资格的承诺、关于竞业禁止及对外投资事项的声明与承诺、关于与和平股份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的声明、关于个人债务的声明、关于任职情况的声明、关于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的声明等。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除王盛学担任重庆同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管理人员无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的变动情况

2004年2月4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选举何平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截至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日，董事人选未发生变化。

2013年11月29日，和平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选举何平、赵国安、周志成、李明芝、刘狄、宋函、李春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2、报告期内监事的变动情况

2004年2月4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选举刘狄为公司监事。截至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日，监事人选未发生变化。

2013年11月29日，和平股份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琳娜、李右建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3年11月29日，和平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选举王盛学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监事吴琳娜、李右建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和平股份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盛学为监事会主席。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3、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04年2月4日，经股东会决议，选举何平继续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3年11月29日，和平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决议，选举何平为董事长，聘任刘狄为总经理，聘任李明芝为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聘任周晓娟为董事会秘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除特别说明外，以下财务会计信息数据单位为人民币元，“报告期”指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4月。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4月的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4]988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7,541.00	1,837,086.89	908,913.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	1,170,230.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9,310,576.02	7,520,477.26	5,924,218.50
预付款项	2,081,810.27	1,683,562.78	5,129,360.4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79,926.68	1,286,103.09	2,885,601.52
存货	6,439,502.52	5,927,552.21	1,275,402.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8,382.03		154,377.75
流动资产合计	20,557,738.52	19,425,012.23	16,477,873.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78,845.00	2,457,297.23	1,125,676.8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020.23	17,770.26	84,002.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30,865.23	2,475,067.49	1,209,679.21
资产总计	23,388,603.75	21,900,079.72	17,687,553.16

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5,272.47	439,976.22	1,150,582.51
预收款项	6,104,302.40	5,314,452.67	5,267,186.2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21,539.41	413,082.91	602,113.8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15,638.56	111,736.69	533,941.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11,111.11
流动负债合计	10,566,752.84	9,279,248.49	10,864,934.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 合计	10,566,752.84	9,279,248.49	10,864,934.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	8,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2,555,487.66	2,555,487.6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6,636.33	206,534.36	182,261.83
未分配利润	2,039,726.92	1,858,809.21	1,640,356.50
股东权益合计	12,821,850.91	12,620,831.23	6,822,618.33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23,388,603.75	21,900,079.72	17,687,553.16

2、利润表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045,034.09	24,143,032.54	15,417,553.27
减: 营业成本	4,963,568.65	15,337,763.10	10,837,743.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025.01	82,712.38	125,601.86
销售费用	207,490.77	746,578.35	563,903.54
管理费用	2,689,454.03	6,458,604.01	3,157,600.19
财务费用	75,131.03	272,193.09	324,885.20
资产减值损失	228,333.13	-130,436.38	-99,147.0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968.53	1,375,617.99	506,965.60
加: 营业外收入	380,407.00	1,660,610.07	944,488.89
减: 营业外支出	14.25	1,000.00	3,476.84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1,424.22	3,035,228.06	1,447,977.65
减: 所得税费用	30,404.54	317,015.16	268,891.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019.68	2,718,212.90	1,179,086.60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34	0.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3	0.34	0.15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1,019.68	2,718,212.90	1,179,086.60

3、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86,254.80	26,875,660.78	18,156,174.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893.33	3,294,980.68	4,690,75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18,148.13	30,170,641.46	22,846,934.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57,513.77	16,410,104.34	14,044,036.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0,432.66	5,082,667.76	1,936,256.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6,415.57	1,144,004.06	3,290,637.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334.58	7,646,218.26	2,856,041.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64,696.58	30,282,994.42	22,126,97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48.45	-112,352.96	719,962.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0,397.44	1,730,607.37	513,16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397.44	1,730,607.37	513,16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397.44	-1,730,607.37	-513,16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3,4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000,000.00	3,450,000.00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3,4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600.00	3,228,866.00	241,310.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600.00	228,866.00	3,691,31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00.00	2,771,134.00	-34,515.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9,545.89	928,173.67	-34,515.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837,086.89	908,913.22	943,42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7,541.00	1,837,086.89	908,913.22

4、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14年1-4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4年1-4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2,555,487.66	206,534.36	1,858,809.21	12,620,831.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2,555,487.66	206,534.36	1,858,809.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01.97	180,917.71	201,019.68
（一）净利润				201,019.68	201,019.6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1,019.68	201,019.6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0,101.97	-20,101.97	
1.提取盈余公积			20,101.97	-20,101.9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2,555,487.66	226,636.33	2,039,726.92	12,821,850.91

(2) 2013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82,261.83	1,640,356.50	6,822,618.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182,261.83	1,640,356.50	6,822,618.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2,555,487.66	24,272.53	218,452.71	5,798,212.90
（一）净利润				2,718,212.90	2,718,212.9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718,212.90	2,718,212.9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80,000.00			3,08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	80,000.00			3,08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71,821.29	-271,821.29	
1.提取盈余公积			271,821.29	-271,821.2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75,487.66	-247,548.76	-2,227,938.9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2,475,487.66	-247,548.76	-2,227,938.90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2,555,487.66	206,534.36	1,858,809.21	12,620,831.23

(3) 2012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64,353.17	579,178.56	5,643,531.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64,353.17	579,178.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908.66	1,061,177.94	1,179,086.60
（一）净利润				1,179,086.60	1,179,086.6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79,086.60	1,179,086.6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17,908.66	-117,908.66	
1.提取盈余公积			117,908.66	-117,908.66	
2.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2,261.83	1,640,356.50	6,822,618.33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 其他应收款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2	期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3	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4	押金、员工借支款等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个别计提法
组合 3	不计提
组合 4	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账龄	提取比例%
1 年以下（含 1 年）	0.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3 年（含 3 年）	3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4-5 年（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委托代销商品、库存商品以及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产成品、库存商品

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合理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

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家具。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械设备	5-10	5	9.50-19.00
办公设备	2-4	5	23.75-47.50
运输工具	5-6	5	15.83-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6、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与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及其它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职工福利费及各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以及非货币性福利。

（2）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职工的薪酬，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进行分配。

（3）辞退福利

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

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且正式的辞退计划或建议已经过批准，并即将实施；该计划或建议应当包括：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职工所在部门、职位及数量；根据有关规定按工作类别或职位确定的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补偿金额；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时间等。

2)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7、收入

收入的金额按本公司在通常活动过程中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的已收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收入在扣除增值税、退货和折扣后列账。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

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2)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四、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一）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5.18%	42.37%	61.43%
流动比率（倍）	1.95	2.09	1.52
速动比率（倍）	1.33	1.45	1.39

关于资产负债率，整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维持在合理水平，且呈现下降趋势。公司负债主要为银行短期借款以及商业信用带来的经营性负债，报告期内公司的银行短期借款始终保持 300.00 万元没有变化，经营性负债无重大

变化，所以负债规模增长较小，但是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资产规模有所增加，从而降低了资产负债率。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周转较稳定，未发生不能偿还到期债务情况，整体资产负债结构良好，与现有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偿债能力较好。总体来看，公司财务杠杆运用合理，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关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整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变化较小，维持在合理水平，比率的小幅波动主要是由于经营业务导致的流动资产、流动负债正常波动所致。2013 年年末较 2012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上升的原因为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存货等流动资产随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有所增加所致，2014 年 4 月末较 2013 年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下降的原因为期末预收款项和其他应付款等经营性负债增加所致。目前，公司客户资质良好，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小；且公司不存在存货积压、滞销现象，存货变现能力较强；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足以支付当期的利息费用。因此，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所面临的流动性风险较低。

综上所述，公司发生不能偿还到期债务的可能性较小，财务风险较低。未来公司将考虑在扩大负债经营规模，充分运用财务杠杆提高公司的净资产收益水平的同时采取股权融资模式筹集资金，增资扩股，进一步夯实公司资金实力。

（二）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7	3.20	1.71
存货周转率（次）	0.80	4.26	7.14

关于应收账款周转率，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比 2012 年度有较大的提高，2012 年应收账款平均周转天数为 210.53 天，2013 年降低为 112.50 天。主要因为：从 2013 年度开始，公司增加了专职的项目管理人员，全程负责项目从承接至回款的全部过程，加强了对销售回款的管理力度，缩短了整体销售回款期，在 2013 年度营业收入大幅增加的情况下，使得期末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余额的增长额小于营业收入的增长额，即由于销售额的大幅增长及回款期的相对缩短使得 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提高。2014 年 1-4 月平均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为 137.93 天，较 2013 年度的 112.5 天略有增加，主要是由于目前经济增长放缓，资金面

普遍紧张，导致客户销售回款结算周期拉长，但仍处于正常范围内。

关于存货周转率，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下降较多，2012 年度平均存货周转天数为 50.42 天，2013 年增长为 84.51 天，2014 年 1-4 月达到 150.00 天。2012、2013 及 2014 年 4 月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275,402.56 元、5,927,552.21 元及 6,439,502.52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7.74%，30.52% 及 31.32%，由此可以看出存货周转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期末存货余额的快速增长。从存货结构来看，主要是发出商品和在产品的增加，具体情况为：2012 年度公司经营规模较小，至年末主要合同均已完工并验收合格，期末不存在在产品及发出商品，2013 年度，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承接的项目逐渐增多，由于公司产品以订单式生产模式为主，涉及客户个性化需求，生产周期相对较长，随着开工项目的增多，尤其是大型项目的增多，期末发往客户单位的在安装及测试设备逐年增加，客观上增加了期末存货余额，但由于 2012 年期末存货余额较小，使得 2013 年度的平均存货余额增长相对平稳，再加上 2013 年度生产经营规模较 2012 年度有了较大的提高，以上原因综合作用使得 2013 年度存货周转率较 2012 年度有所降低，但降低幅度相对较小。2014 年 1-4 月，由于期初期末存货余额均较大，使得平均存货余额大幅增加，所以 2014 年 1-4 月的存货周转率较 2013 年降低较多，但仍在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周期之内。

整体而言，由于宏观经济形势和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有所下降。对于资产周转状况，公司给予了充分的重视，专门安排了人员与客户单位保持积极沟通，尽可能缩短验收期及回款期，尽量避免应收账款和存货占用过多流动资金。

（三）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率	38.30%	36.47%	29.71%
销售净利率	2.50%	11.26%	7.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	29.37%	18.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6%	14.13%	6.08%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34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0.02	0.16	0.05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0	1.58	0.85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因为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加强了对成本的管理，公司产品从设计环节开始就注重材料的节约，从工业设计图纸上力争采用最经济有效的方式进行设计，在生产、调试过程中，项目管理人员及生产工人均强化了节约意识，材料耗用量的减少，有效的降低了产品单位成本，使得报告期毛利率呈上升趋势。

2013 年度销售净利率较 2012 年度增长了 3.6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因为在公司降低生产中材料耗用量提高毛利率的同时，公司为加强核心业务和提高产品竞争力加大了研发投入力度，使得管理费用增长较快，两方面综合作用，使得 2013 年度销售净利率有所增长，但低于销售毛利率的增长。2014 年 1-4 月销售净利率较 2012 年度下降了 8.76 个百分点，下降为 2.5%，主要原因因为 2014 年 1-4 月销售毛利率较 2013 年度仅增长了 1.83 个百分点，同时由于公司继续维持着较高的研发经费投入，使得管理费用增加较多，再加上由于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增加，使得按照统一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以综合以上因素，2014 年 1-4 月销售净利率下降较多。

公司 2013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水平与 2012 年度相比有所提高，其中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增长了 10.45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增长了 8.04 个百分点。如果将净资产收益率分解为销售净利率*总资产周转率*财务杠杆比率，可以看出 2013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的提高主要来自于销售净利率及总资产周转率的提高，尽管财务杠杆比率略有降低，但是综合来看净资产收益率仍获得了较大的提高。2014 年 1-4 月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3 年度下降较多，尤其是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降为负数，主要原因因为 2014 年 1-4 月销售净利率大幅下降，总资产周转率和财务杠杆比例也有所降低，使得 2014 年 1-4 月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较多，尤其是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数，使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降为负数。

2013 年每股收益较 2012 年度有所增加，基本每股收益增加了 0.19 元，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增加了 0.12 元，主要原因因为 2013 年度公司净利润较 2012 年度增长较多。2014 年 1-4 月的每股收益较 2013 年度有所降低，主要原因除 2014 年 1-4 月会计期间较短以外，主要是 2014 年 1-4 月净利润尤其是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降低所致。

2013 年每股净资产较 2012 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增资扩股的资本积累和利润留存的经营积累。2014 年 4 月末每股净资产增加的原因为利润留存的经营积累。

整体而言，尽管 2014 年 1-4 月受宏观经济形势及自身研发投入始终保持较高水平的影响，公司盈利能力有所下降，但预计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企稳回升和公司新产品的不断推出、工艺的不断完善及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公司未来盈利能力有望得到改观。

（四）现金流量分析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48.45	-112,352.96	719,962.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397.44	-1,730,607.37	-513,16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00.00	2,771,134.00	-241,310.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9,545.89	928,173.67	-34,515.4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2	-0.01	0.1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除 2012 年度以外均为负数，与公司在报告期内实现的净利润相比存在一定的差异，造成这种状况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处于成长期，尤其是 2013 年较 2012 年营业收入有较大的增加，公司业务的发展要求公司营运资金保持适当的规模，报告期内，公司对营运资金的投入增加是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具体原因为：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所占用的资金也不断增加。增加的主要因素有：①销售额不断增加而回款相对滞后占用了部分流动资金：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应收款余额随收入的增长而上升，但因回款的相对滞后，导致当期现金回款额的增长低于当期收入的增长。②业务规模的扩大使存货占用的资金增加：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承担的订单逐渐增加，使得期末已经发往客户单位的尚未经过验收的存货增多，

存货所占用的资金不断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是因为随着生产销售规模的扩大，为满足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在报告期内每年都在不断购置固定资产，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投资活动无其他现金流入及流出。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的现金净流量为负数与公司所处的成长阶段相适应，属于正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变动较大，主要是 2012 年度公司增资扩股增加现金流入 300.00 万元，使得当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从债权融资角度看，报告期内支付的借款利息等借款费用基本保持稳定的水平，2012 年度、2013 年度存在归还短期借款同时借入的情形。整体看来，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变动符合企业的实际情况，属于正常情况。

整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状况处于正常偏紧状态，符合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状况。公司未来一方面将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另一方面也将加大销售回款力度，加强流动资金管理，确保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稳定增长，以有力保障债权人和股东的权益。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及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和销售工业企业用于试验和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检验测试、控制与装配的设备。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分为汽摩制造检测设备收入、电子控制系统收入、信息管理系统装置收入和其他自动化装置收入四类。

（2）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和方法

公司对于产品销售收入，适用商品销售的收入确认原则，在产品发出至客户单位并进行安装调试完毕，由客户单位相关人员验收合格签收时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按业务性质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分类汇总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汽摩制造检测设备	4,964,027.56	61.70%	15,629,454.68	64.74%	11,530,010.19	74.78%
电子控制系统	498,228.74	6.19%	1,463,701.75	6.06%	745,149.57	4.83%
信息管理系统装置	154,966.67	1.93%	495,838.46	2.05%	109,401.70	0.71%
其他自动化装置	2,427,811.12	30.18%	6,554,037.65	27.15%	3,032,991.81	19.67%
合计	8,045,034.09	100.00%	24,143,032.54	100.00%	15,417,553.27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3年度营业收入较2012年度有较大的增长，营业收入总额增加8,725,479.27元，增长率为56.59%。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业务在通机领域市场占有率的提高及在新领域的不断拓展，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同时2013年度部分金额较大的项目完工并确认收入，在汽摩制造检测设备领域，公司与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鑫C区发动机测试设备设计制作及安装合同、与苏州市双马机电有限公司关于发电机组在线测试系统的合同，在其他自动化装置领域，与重庆虎溪电机厂关于电机测试系统的系列合同等在2013年集中完工并确认收入，使得2013年度收入较2012年度大幅增加。

由于公司销售季节性不明显，按照直线法预测，2014年全年预计实现的收入约为2400万元，与2013年度基本一致，无明显变化。

公司各类业务销售情况如下：

1) 汽摩制造检测设备收入

该类收入主要包括发动机在线检测设备、发电机检测设备、变速器在线检测设备及实验室检测设备。报告期内，该类收入客户较为稳定，公司的产品已经获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同，对应的业务收入也有所增加，尤其是2013年度增加较为明显。报告期各期，该类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超过了60%，但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该类产品为公司传统产品项目，在汽摩生产领域应用广泛，市场认可度高，所以该类产品一直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但是由于

近期汽摩产业整体扩张放缓，再加上公司积极拓展新的业务领域，该类业务所占比重有所减少。

2) 电子控制系统收入

该类产品由公司自 2011 年起开始研究开发，目前主要包括混合动力车用控制器和电动车空调压缩机控制器两种产品，报告期内，该类产品收入逐年上升，其所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也处于上升趋势，由 2012 年度的 4.83% 上升至 2014 年 1-4 月的 6.19%。主要原因：一方面该业务基期数据较小，另一方面近年来电动车和混合动力车的研发和应用逐渐扩大，公司所研发的该类产品性能不断完善并逐渐得到客户的认可，使得客户对该类产品的需求量不断增加。

3) 信息管理系统装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信息管理系统装置是指火电厂粉煤灰无人值守信息化管理系统，该系统装置是软件、硬件结合的系统集成，基于物联网应用对企业的产品销售、财务、调度、物流等关键环节进行无人化信息管理。由于该系统装置的软件属于嵌入式软件，即软件是与相关硬件一起作为设备出售给客户的，所以该类产品的收入确认适用于商品销售的收入确认原则。报告期内该类产品所占的比重较小，但不断增长。该类系统装置可用于各类监控系统领域，仅火电厂就有极为广泛的应用，预计随着公司进一步市场推广，该类产品将带来可观的营业额及利润，对公司业绩的提高将会起到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4) 其他自动化装置收入

该类产品为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结合既有的技术经验积累，开发的用于汽车摩托车制造业以外行业的其他自动化装置，报告期内该类产品的收入不断增加，所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也呈上升趋势，由 2012 年度的 19.61% 增加到 2014 年 1-4 月的 30.18%。近年来，各行业人工成本不断提高，客观上加速了工业自动化进程，公司积极在该领域拓展业务，努力打造新的业务增长点，比如公司研制的视觉系统与工业机器人的结合项目，已开发出多种产品并应用于长安福特等大型企业，预计未来该类收入将逐渐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综上所述，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在保持传统领域市

场占有率的同时积极开拓新的市场，并不断研发新的产品，创造新的业务增长点，有利于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持续增长。

(2) 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重庆地区	6,829,864.85	84.90%	18,742,159.82	77.63%	12,963,459.22	84.08%
重庆以外地区	1,215,169.24	15.10%	5,400,872.72	22.37%	2,454,094.05	15.92%
合计	8,045,034.09	100.00%	24,143,032.54	100.00%	15,417,553.2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地区构成中，来自于重庆地区的收入均在75%以上，所占的比重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传统产品主要应用于汽摩领域，而重庆地区是全国最大的汽摩生产基地，公司产品在重庆地区客户认可度较高，因此获得了较高的市场占有率。随着公司不断研发新产品，拓展新的业务领域，未来来源于重庆以外的收入比重预计将会逐步上升。

3、销售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毛利率基本保持上升趋势，2012年度整体毛利率为29.71%，2013年度上升至36.47%，上升了6.77个百分点，2014年1-4月，整体毛利率为38.30%，较2013年度上升了1.83个百分点。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加强了对成本的管理，在不断扩大业务规模的同时，成本得到了有效的控制，产品从图纸设计阶段就注重材料的节约，材料耗用的降低，使得公司成本相对减少，从而提高了报告期的毛利率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收入、成本、毛利情况汇总如下：

年 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4年1-4月				
汽摩制造检测设备收入	4,964,027.56	3,019,463.32	1,944,564.24	39.17%
电子控制系统收入	498,228.74	337,014.26	161,214.48	32.36%
信息管理系统装置收入	154,966.67	90,714.07	64,252.60	41.46%
其他自动化装置收入	2,427,811.12	1,516,377.00	911,434.12	37.54%
合 计	8,045,034.09	4,963,568.65	3,081,465.44	38.30%

2013年度				
汽摩制造检测设备收入	15,629,454.68	9,938,259.16	5,691,195.52	36.41%
电子控制系统收入	1,463,701.75	1,006,876.65	456,825.10	31.21%
信息管理系统装置收入	495,838.46	295,233.10	200,605.36	40.46%
其他自动化装置收入	6,554,037.65	4,097,394.19	2,456,643.46	37.48%
合计	24,143,032.54	15,337,763.10	8,805,269.44	36.47%

2012年度				
汽摩制造检测设备收入	11,530,010.19	8,059,833.46	3,470,176.73	30.10%
电子控制系统收入	745,149.57	549,924.61	195,224.96	26.20%
信息管理系统装置收入	109,401.70	73,107.29	36,294.41	33.18%
其他自动化装置收入	3,032,991.81	2,154,878.60	878,113.21	28.95%
合计	15,417,553.27	10,837,743.96	4,579,809.31	29.71%

整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销售毛利率均有所增长，各类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如下：

1) 汽摩制造检测设备收入

该类产品2013年度的毛利率为36.41%，较2012年度的30.10%上升了6.32个百分点，2014年1-4月毛利率增长为39.17%，上升了2.76个百分点。由此可见，报告期内该产品的毛利率处于稳步上升趋势。该产品毛利率的提高源于公司加强成本管理，最大限度的节约材料耗用所致。

2) 电子控制系统收入

该类产品2013年度的毛利率为31.21%，较2012年度的26.20%上升了5.01个百分点，2014年1-4月毛利率继续提高至32.36%，提高了1.15个百分点。由于该类产品主要为公司近年来新研发的产品，随着技术的不断成熟，成本不断降低，使得毛利率有所增长，尤其是2013年度，随着业务量的增大，毛利率增长较快，至2014年度，技术趋于成熟，前期成本控制成效显著，该类产品主要成本构成保持稳定水平，毛利率增长趋缓。

3) 信息管理系统装置收入

该类产品为软件、硬件的系统集成，技术含量较高，属于毛利率较高的产品，2013年度该类产品的毛利率为40.46%，较2012年度的33.18%上升了7.28个百分点，2014年1-4月该类产品毛利率为41.46%，较2013年度上升了1个百分点。目前

该类产品主用指火电厂粉煤灰无人值守信息化管理系统,该类产品可用于各类监控系统领域,公司计划未来在该领域积极拓展市场,争取在该领域创造新的业务增长点。

4) 其他自动化装置收入

其他自动化装置为公司研究开发的用于除汽摩等传统领域以外的其他工业自动化控制装置。报告期内,该类产品收入及利润均处于上升趋势,毛利率2013年度为37.48%,较2012年度的28.95%上升了8.53%个百分点,为2013年度毛利率上升最高的产品,2014年1-4月该类产品毛利率保持稳定并上升了0.06个百分点,达到37.54%。该类产品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为:一方面,该类产品都是按照客户的特定要求开发的,所以定价比传统的汽摩行业高,另一方面,由于该类产品定制开发的特殊性,在前期阶段投入较大,技术较为不成熟,所以成本控制水平较低,随着技术的不断成熟,客户认可度的不断提高,成本得到了有效的控制,尤其在材料的耗用方面,从设计到生产、安装,均大幅节约了成本。因此,2013年度在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同时,毛利率也相应提高。2014年度,该类产品技术及成本水平趋于稳定,所以毛利率增长放缓,变动符合该类产品的实际情况。该类产品前景广阔,市场容量较大,预计未来将会给公司带来较为可观的利润。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普遍较高且处于上升水平,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和国家产业政策,不断加大研发力度,积极拓展新的市场领域,努力提高产品销售毛利率,使公司的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二) 期间费用分析

项 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年化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207,490.77	-16.62%	746,578.35	32.39%	563,903.54
管理费用	2,689,454.03	24.92%	6,458,604.01	104.54%	3,157,600.19
财务费用	75,131.03	-17.19%	272,193.09	-16.22%	324,885.20
期间费用合计	2,972,075.83	19.24%	7,477,375.45	84.79%	4,046,388.93
销售费用率	2.58%	——	3.09%	——	3.66%
管理费用率	33.43%	——	26.75%	——	20.48%

财务费用率	0.93%	—	1.13%	—	2.11%
期间费用率合计	36.94%	—	30.97%	—	26.25%

注: ①费用率=该项费用/营业收入

②2014年1-4月年化增长率= (2014年1-4月费用金额/4*12-2013年费用金额) /2013年费用金额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差旅费、销售人员工资、车辆费用、招标服务费等, 2013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2012年度增加了182,674.81元, 增长幅度为32.39%, 但是销售费用率却降低了0.57个百分点, 主要原因: 一方面2013年较2012年营业收入增加较多, 使得计算销售费用率的基数增加较多, 另一方面2013年增加的客户多数为大客户, 销售人员及相关的业务费用并未相应大量增加。因此, 尽管销售费用金额有所增加, 但是整体销售费用率却下降了。2014年1-4月, 无论是销售费用金额还是销售费用率均有所降低, 按照年化销售费用计算, 2014年销售费用金额较2013年度降低了16.62%, 销售费用率降低了0.51个百分点, 主要原因是2014年客户更加稳定, 所需的业务经费有所下降, 再加上公司对成本的有效控制, 所以2014年销售费用有所下降。整体看来,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处于较低的水平并有所下降, 表明公司对销售费用的控制较为有效。

2013年度管理费用较2012年度增加了3,301,003.82元, 增长幅度为104.54%, 管理费用率也由2012年度的20.48%上升至26.75%, 上升了6.27个百分点。2014年1-4月, 管理费用年化增长率为24.92%, 管理费用率上升至33.43%, 上升了6.27个百分点。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 年度
招待费	70,761.50	317,865.40	185,909.60
通讯费	8,246.15	30,333.21	26,523.49
差旅费	88,288.10	307,530.41	231,044.39
运输费	27,838.51	82,067.50	85,727.32
车辆费用	176,561.18	427,010.41	233,426.66
计量检定认证费	1,573.20	4,000.00	20,800.00
办公费	300,295.87	481,248.18	321,679.96
房租费	228,436.37	707,113.81	684,526.66
员工工资	243,604.58	799,451.21	445,887.79
福利费	189,227.60	342,676.16	150,242.90

项 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 年度
折旧	79,193.24	160,477.72	239,500.17
印花税	3,131.30	10,081.80	15,046.93
其他管理费用	113,355.73	124,750.14	189,020.33
研发费用	1,158,940.70	2,663,998.06	328,263.99
合 计	2,689,454.03	6,458,604.01	3,157,600.19

由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的增加主要是因为研发费用增加所致。2012 年度研发费用占管理费用的比重为 10.40%，2013 年度增长至 41.25%，2014 年 1-4 月继续增长至 43.09%，研发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不断研发新产品，拓展新的业务领域，以加强公司核心业务和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随着公司研发投入的不断增加，公司产品得到市场和客户的认可度也越来越高，预计公司未来盈利水平将继续提升。

财务费用包括利息支出、手续费等借款费用及利息收入。报告期内，财务费用率相对稳定，发生额无重大变动，属于正常情况。

（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收益。

（四）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80,000.00	1,660,311.11	904,488.89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2.75	-701.04	36,523.1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80,392.75	1,659,610.07	941,012.05
减：所得税影响数	57,061.05	249,091.51	141,673.3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23,331.70	1,410,518.56	799,338.72
当期净利润	201,019.68	2,718,212.90	1,179,086.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312.02	1,307,694.34	379,747.88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160.85%	51.89%	67.79%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来源和依据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来源和依据
九龙坡区民营经济发展专项项目资金	380,000.00			九龙坡经信委发[2013]108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九龙坡区民营经济发展专项项目资金的通知》
九龙坡区民营经济发展专项首批补贴资金		311,111.11	88,888.89	九龙坡经信委发[2012]121 号《关于下达九龙坡区民营经济发展专项首批补贴资金的通知》
重庆高新区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147,800.00		渝高新经发[2013]13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重庆高新区科技创新奖励资金的通知》
新产品财政补贴资金		37,000.00		渝财企[2012]782 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新产品财政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渝财企[2012]742 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第二批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200,000.00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与无偿资助项目合同》
重庆高新区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209,800.00	渝高新经发[2012]9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重庆高新区科技创新奖励资金的通知》
2011 年度重庆高新区工业企业十强、民营企业十强、纳税十强企业和优秀科技企业奖励			50,000.00	渝高新发[2012]25 号《关于表彰 2011 年度重庆高新区工业企业十强、民营企业十强、纳税十强企业和优秀科技企业的通报》
高级专家发展资金进行项目补助			80,000.00	九龙坡人社发[2012]509 号《重庆市九龙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九龙坡区财政局关于 2012 年同意使用高级专家发展资金进行项目补助(第二批)的通知》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来源和依据
楼宇租金补贴		59,700.00		渝高新发[2011]3 号《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楼宇招商项目扶持办法（试行）》、渝高新发[2012]15 号《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楼宇招商项目扶持办法（试行）》
专利申请补贴		4,700.00		重庆市知识产权局《关于启动 2012 年专利资助工作的通知》、《重庆市专利资助办法（试行）》
投融资专项补助资金			46,000.00	《关于申报 2011 年度重庆市科技投融资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奖励			29,800.00	重庆市高新区创新专项资金奖励政策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基金		1,100,000.00		渝中小企[2013]154 号《重庆市中小企业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合计	380,000.00	1,660,311.11	904,488.89	

2012 年度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主要为：根据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2 年 3 月 5 日下达（2012）渝五中法民终字第 00845 号民事判决书，维持了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于 2011 年 11 月 20 日下达的(2010)九法民初字第 01204 号民事判决书的判决，公司取得重庆渝高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被告）因管理不善导致盐酸倾倒腐蚀公司车间设备及材料所产生的赔款收入 40,000.00 元；支付以前年度印花税滞纳金 3,476.84 元。2013 年度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主要为：收到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收入 298.96 元；2013 年 10 月公司因未按规定办理装修备案手续，被重庆市高新区公安消防支队处罚 1000 元。根据相关缴款材料，该次处罚属于“一般罚款”，且此次罚款金额较小，违规情节轻微，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2014 年 1-4 月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主要为：防伪税控开票系统技术维护费全额抵减增值税 407.00 元；支付代扣股权转让所得税滞纳金 14.25 元。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整体占比为 61.81%，主要原因为公司注重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得到了地方政府及各级政府主管部门的大力扶持，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均收到了科技创新奖励及各项专项基金，以补充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累计收到的政府补助达 294.48 万元，与此相应，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研发支出达 415.12 万元。因此，整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经常性业务或与研发支出政府补助相关。未来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将逐步降低。

（五）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1、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251100037（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 2012 年至 2014 年期间，按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优惠所得税率。

2、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费项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增值税	不含税销售额	17.00%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00%

3、其他税项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六、报告期主要资产和负债情况

（一）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

1、资产结构分析

项目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0,557,738.52	87.90%	19,425,012.23	88.70%	16,477,873.95	93.16%
固定资产	2,778,845.00	11.88%	2,457,297.23	11.22%	1,125,676.82	6.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020.23	0.22%	17,770.26	0.08%	84,002.39	0.47%
合计	23,388,603.75	100.00%	21,900,079.72	100.00%	17,687,553.16	100.00%

从资产结构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占比均达到80%以上，符合公司作为技术密集型企业的轻资产型特点，资产结构无重大异常变化。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占比在保持稳定适中的基础上略有上升，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增加了机器设备及车辆的采购。递延所得税资产为公司对应收款项按照统一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所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项资产在报告期内变动较小，与应收款项余额变动保持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无重大变化，资产总额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不断增加，主要变动来源于流动资产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表所述：

项目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107,541.00	5.39%	1,837,086.89	9.46%	908,913.22	5.52%
应收票据	50,000.00	0.24%	1,170,230.00	6.02%	200,000.00	1.21%
应收账款	9,310,576.02	45.29%	7,520,477.26	38.72%	5,924,218.50	35.95%
预付款项	2,081,810.27	10.13%	1,683,562.78	8.67%	5,129,360.40	31.13%
其他应收款	1,479,926.68	7.20%	1,286,103.09	6.62%	2,885,601.52	17.51%
存货	6,439,502.52	31.32%	5,927,552.21	30.52%	1,275,402.56	7.74%
其他流动资产	88,382.03	0.43%		0.00%	154,377.75	0.94%
合计	20,557,738.52	100.00%	19,425,012.23	100.00%	16,477,873.95	100.00%

2014年4月末流动资产总额与2013年年末相比略有增长，主要是应收款项及存货有所增加所致，流动资产结构无重大变化。

2013年年末较2012年末流动资产总额增长较大，其中增长最多的是存货项目，另外流动资产结构也有较大的变化，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所占比重增加，预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所占比重减少较多，存货所占比重增长较快。货币资金总额及占比增加的原因为，2013年度公司加强了销售回款管理，

客户回款状况得到有效的改善，所以期末货币资金有所增加。由于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营业收入有较大的提高，使得应收销售款金额也相应增长，尽管回款效率有所提高，但是受应收销售款总额增加较多的影响，期末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总额及比重与 2012 年相比仍有所提高。预付款项金额及占比下降的原因为公司 2013 年度加强了对采购付款的管理，尽量减少预付款方式采购，节约了资金占用。关于其他应收款金额及占比减少的原因为 2013 年度公司加强内部控制，规范资金管理，减少了不必要的往来款项。2013 年度存货较 2012 年度增加了 4,652,149.65 元，增长了 364.76%，占比也由 2012 年的 7.74% 上升至 30.52%。存货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以订单式生产模式为主，涉及客户个性化需求，生产周期相对较长，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期末已经发往客户单位的在安装及测试设备逐年增加，客观上增加了期末存货尤其是发出商品的余额。

整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企业日常经营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存货，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性资产。流动资产结构的变化与企业的实际情况相吻合，无重大异常变化，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特点。

2、应收票据

(1)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应收票据情况表如下：

票据种类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	1,170,230.00	2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50,000.00	1,170,230.00	200,000.00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

(2) 报告期各期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票据总额的比例
重庆威吾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0	1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票据总额的比例
四川高威新潮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	34.18%
重庆宗申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300,000.00	25.64%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20,230.00	18.82%
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0	8.55%
南京申马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8.55%
合 计	1,120,230.00	95.7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票据总额的比例
郑州世纪精信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
合 计	200,000.00	100.00%

(3)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为1,134,540.00元，其中金额最大的前五名为：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重庆威吾机械有限公司	2014.2.11	2014.8.11	200,000.00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青山变速器分公司	2014.01.29	2014.7.29	170,000.00
南京高精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14.1.16	2014.7.16	120,000.00
重庆市美琪工业制造有限公司	2013.12.26	2014.6.26	112,190.00
黄骅市生金石油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2013.12.18	2014.6.18	100,000.00
小计			702,190.00

3、应收账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如下：

账龄结构	2014年4月30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6,980,035.25	72.94%		6,980,035.25
1-2年	2,589,489.75	27.06%	258,948.98	2,330,540.77
2-3年		0.00%		0.00
3-4年		0.00%		0.00
4年以上		0.00%		0.00
合 计	9,569,525.00	100.00%	258,948.98	9,310,576.02
账龄结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6,748,156.66	88.72%		6,748,156.66
1—2 年	858,134.00	11.28%	85,813.40	772,320.60
2—3 年		0.00%		0.00
3-4 年		0.00%		0.00
4 年以上		0.00%		0.00
合 计	7,606,290.66	100.00%	85,813.40	7,520,477.26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结构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4,472,578.00	73.20%		4,472,578.00
1—2 年	1,526,445.00	24.98%	152,644.50	1,373,800.50
2—3 年	111,200.00	1.82%	33,360.00	77,840.00
3-4 年		0.00%		0.00
4 年以上		0.00%		0.00
合 计	6,110,223.00	100.00%	186,004.50	5,924,218.50

应收账款均为销售商品所形成的价款。2014 年 4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与 2013 年年末相比有所增加，主要是因为宏观经济增长放缓导致销售回款周期拉长所致。201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2 年年末增加了 1,496,067.66 元，增长幅度为 24.48%，主要原因一方面是 2013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较快，由 2012 年的 15,417,553.27 增长至 24,143,032.54，增加了 8,725,479.27 元，增长幅度为 56.59%，营业收入的增加使得应收销售款总额增加，应收账款余额也相应增加，另一方面公司在 2013 年度加强了对销售回款的管理，努力提高回款效率，使得应收账款余额增长小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从账龄结构来看，报告期内公司一年以内应收账款所占比重始终保持在 70% 以上，截至 2014 年 4 月末，一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所占比例为 72.94%，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尚未到期的质量保证金和项目尾款，已经按照会计政策相应计提了坏账准备。

公司主要客户为汽车、摩托车等通用动力设备生产厂商，长期以来公司一直选择规模较大、信誉良好的客户长期合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大额坏账损失。股份制改制后，公司建立了规范的销售收款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货款回收的管理，同时财务部定期核对往来款项，并与客户单位财务部门对账，有效的降低了

销售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

(2) 报告期各期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2,187,464.09	注 1	22.86%	货款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公司	1,954,059.97	注 2	20.42%	货款
重庆虎溪电机厂	1,339,880.42	1 年以内	14.00%	货款
苏州市双马机电有限公司	871,077.01	1 年以内	9.10%	货款
合肥世纪精信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582,435.90	1 年以内	6.09%	货款
合 计	6,934,917.39		72.47%	

注 1：期末余额中账龄一年以内 1,601,800.86 元，账龄 1-2 年 585,663.23 元。

注 2：期末余额中账龄一年以内 482,690.64 元，账龄 1-2 年 1,471,369.33 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815,774.33	1 年以内	23.87%	货款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1,115,663.23	1 年以内	14.67%	货款
苏州市双马机电有限公司	871,077.01	1 年以内	11.45%	货款
重庆虎溪电机厂	567,925.30	1 年以内	7.47%	货款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	490,759.39	1 年以内	6.45%	货款
合 计	4,861,199.26		63.91%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1,965,890.00	1 年以内	32.17%	货款
重庆隆鑫机车有限公司	556,180.00	注 1	9.10%	货款
重庆小康汽车部品有限公司	460,000.00	1-2 年	7.53%	货款
郑州世纪精信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13,100.00	1 年以内	6.76%	货款
重庆市春鑫科技有限公司	352,400.00	1 年以内	5.77%	货款
合 计	3,747,570.00		61.33%	

注 1：期末余额中账龄一年以内 151,000.00 元，账龄 1-2 年 405,180.00 元。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欠款金额及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均呈上升趋势，但是单一最大客户的欠款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呈下降趋势，不存在单一最大

客户欠款金额达到应收账款余额50%的情况。报告期内前五名欠款单位均为公司长期合作的重要客户，款项性质均为销售货款，无重大回款风险。

(3) 截至2014年4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欠款的情况。

(4) 期后回款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回款额为4,556,392.90元，占2014年4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的47.61%，符合目前公司销售形势，回款正常。

4、预付款项

(1)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预付款项明细表：

账龄结构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81,810.27	100.00%	1,683,562.78	100.00%	5,129,360.40	100.00%
1-2年						
2-3年						
3-4年						
4年以上						
合计	2,081,810.27	100.00%	1,683,562.78	100.00%	5,129,360.40	100.00%

公司产品以订单式生产模式为主，涉及客户个性化需求，生产周期相对较长，单笔订单金额均较大，所需的外购材料及设备需提前向供应商订货并支付一定比例的预付款，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均有一定金额的预付款项。2012年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原因为签订的订单较多，需要提前备货，所以公司在年末支付了较大金额的预付款，从2013年开始公司设置了专门的项目管理人员，加强了对项目过程的管理，合理的安排采购，避免过多的采购资金占用，所以预付账款金额得到了控制。报告期末预付账款账龄均为一年以内，无重大回收风险。

(2) 报告期各期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亘硕机电科技有限	274,165.20	1年以内	13.17%	预付驱动器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公司				
重庆鹏晟机电有限公司	240,000.00	1年以内	11.53%	预付隔音房款
上海苗浦电机有限公司	237,440.00	1年以内	11.41%	预付电机款
重庆长风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19,975.00	1年以内	10.57%	预付测功机、发动机款
重庆市晟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	1年以内	9.61%	预付发动机在线测试台款
合计	1,171,580.20		56.2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四川高威新潮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312,871.90	1年以内	18.58%	预付低压电器、触摸屏等款
重庆社平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	1年以内	14.85%	工业机器人款
泊头市泊重精密机床量具有限公司	115,808.00	1年以内	6.88%	预付铸铁平台款
沧州航诚工控设备有限公司	68,092.00	1年以内	4.04%	预付机壳款
北京欣亿科技有限公司	42,633.00	1年以内	2.53%	预付电子元件款
合计	789,404.90		46.89%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重庆佳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21,990.41	1年以内	19.92%	预付控制柜、试验台等款
重庆市大普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975,540.09	1年以内	19.02%	预付发电机、仪表等款
重庆长风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639,541.00	1年以内	12.47%	预付测功机、发动机款
广汉市川汉钢管有限公司	500,022.25	1年以内	9.75%	预付钢材、钢板款
重庆多朋科技有限公司	440,000.00	1年以内	8.58%	预付发电机组多功能在线测试台款
合计	3,577,093.75		69.74%	

(3) 截至2014年4月30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5、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账龄结构	2014年4月30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689,253.72	43.96%		689,253.72
1-2年	878,525.51	56.04%	87,852.55	790,672.96
2-3年				
3-4年				
4年以上				
合计	1,567,779.23	100.00%	87,852.55	1,479,926.68
账龄结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1,013,408.09	76.85%		1,013,408.09
1-2年	300,050.00	22.75%	30,005.00	270,045.00
2-3年				
3-4年	5,300.00	0.40%	2,650.00	2,650.00
4年以上				
合计	1,318,758.09	100.00%	32,655.00	1,286,103.09
账龄结构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2,549,099.00	86.45%		2,549,099.00
1-2年	284,602.80	9.65%	28,460.28	256,142.52
2-3年	114,800.00	3.89%	34,440.00	80,360.00
3-4年				
4年以上				
合计	2,948,501.80	100.00%	62,900.28	2,885,601.52

报告期各期末除2012年末外，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小，主要为保证金、租赁押金、员工暂借备用金及代垫员工社保等。2012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当年末与关联方重庆多朋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余额1,184,335.00元，该笔款项已于2013年10月清理完毕。

(2) 报告期各期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广州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8,750.00	1年以内	17.78%	保证金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6.38%	保证金
		150,000.00	1-2年	9.57%	
重庆高新区开发投资集团	非关联方	181,378.86	1-2年	11.57%	保证金
重庆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2年	9.57%	保证金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000.00	1年以内	9.44%	保证金
合计		1,008,128.86		64.30%	

其中：其他应收重庆高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款项为支付给该公司的房屋租赁保证金；其他应收重庆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款项为支付给该公司的银行贷款担保保证金；其他应收广州数控设备有限公司为准备代理销售该公司机器人而缴纳的保证金；其他应收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和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款项均为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通常合同中标后，投标保证金将相应转为履约保证金，须等合同完工后才能退回，所以保证金挂账时间相对较长。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广州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8,750.00	1年以内	21.14%	保证金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7.58%	保证金
		150,000.00	1-2年	11.37%	
重庆高新区开发投资集团	非关联方	181,378.86	1年以内	13.75%	保证金
重庆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2年	11.37%	保证金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000.00	1年以内	9.71%	保证金
合计		988,128.86		74.9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重庆多朋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84,335.00	1年以内	40.17%	往来款
重庆佳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9,714.00	1年以内	25.43%	保证金
重庆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10.17%	保证金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年以内	8.48%	保证金
重庆隆鑫机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6.78%	保证金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合 计		2,684,049.00		91.03%	

关于公司与重庆多朋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已经于2013年10月清理完毕。

(3)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欠款的情况。

6、存货

(1) 最近两年及一期存货余额及跌价准备明细表:

存货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发出商品	4,584,645.65		3,934,007.35			
原材料	473,770.83		1,064,328.35		1,275,402.56	
在产品	1,381,086.04		929,216.51			
合 计	6,439,502.52		5,927,552.21		1,275,402.56	

(2) 存货结构及变动: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 额	比 例	余 额	比 例	余 额	比 例
发出商品	4,584,645.65	71.20%	3,934,007.35	66.37%		
原材料	473,770.83	7.36%	1,064,328.35	17.96%	1,275,402.56	100.00%
在产品	1,381,086.04	21.45%	929,216.51	15.68%		
合 计	6,439,502.52	100.00%	5,927,552.21	100.00%	1,275,402.56	100.00%

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发出商品和在产品。其中：原材料包括各类生产所需的电线电缆、钢材、阀门、开关等；发出商品为已经发往客户单位但是尚未完成安装测试，客户尚未正式验收的货物；在产品为期末公司尚在车间生产的未完工产品。

存货发出计价采用加权平均法，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外购成品、直接人工以及制造费用。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期末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及存货余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变动而变动，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4月30日存货余额

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21%、27.07%和27.53%，报告期内存货构成变动也较大。以上情况出现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产品以订单式生产模式为主，涉及客户个性化需求，生产周期相对较长，从2013年开始，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承接订单的增多，期末未完工项目也有所增加，使得公司期末存在一定规模的在产品及发往客户单位的在安装及测试设备。所以存货余额及结构的变动与公司的经营情况相适应，无重大异常情况。

(3) 关于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况：报告期内各期期末，公司不存在因市场价格急剧变化而导致减值的情形，也不存在因存货保管不善而变质、毁损的情况，故未计提跌价准备。

(4)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存货不存在抵押、担保等受限制事项。

7、其他流动资产

(1)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2014年1-4月其他流动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4月30日
办公室及车间房租		132,573.05	44,191.02	88,382.03
合计		132,573.05	44,191.02	88,382.03

2013年度其他流动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办公室及车间房租	154,377.75	552,736.06	707,113.81	
合计	154,377.75	552,736.06	707,113.81	

2012年度其他流动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装修费用	130,964.94		130,964.94	
办公室及车间房租	128,602.80	561,868.45	536,093.50	154,377.75
合计	259,567.74	561,868.45	667,058.44	154,377.75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室及车间房租采用按季支付、分月摊销方式。装修费用系2007年度发生的办公楼装修费用，摊销期间为5年，至2012年年末已摊销完

毕。

8、固定资产

(1)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明细情况:

2014年1-4月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3.12.31	增加	减少	2014.4.30
一、固定资产原值	3,544,148.21	510,397.44		4,054,545.65
机器设备	1,975,742.32	463,058.12		2,438,800.44
办公设备	185,822.46			185,822.46
运输工具	1,382,583.43	47,339.32		1,429,922.7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86,850.98	188,849.67		1,275,700.65
机器设备	251,145.46	46,232.26		297,377.72
办公设备	154,570.55	7,057.53		161,628.08
运输工具	681,134.97	135,559.88		816,694.85
三、固定资产净值	2,457,297.23			2,778,845.00
机器设备	1,724,596.86			2,141,422.72
办公设备	31,251.91			24,194.38
运输工具	701,448.46			613,227.9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净额	2,457,297.23			2,778,845.00
机器设备	1,724,596.86			2,141,422.72
办公设备	31,251.91			24,194.38
运输工具	701,448.46			613,227.90

2013年度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2.12.31	增加	减少	2013.12.31
一、固定资产原值	1,813,540.84	1,730,607.37		3,544,148.21
机器设备	425,314.95	1,550,427.37		1,975,742.32
办公设备	185,822.46			185,822.46
运输工具	1,202,403.43	180,180.00		1,382,583.43
二、累计折旧合计	687,864.02	398,986.96		1,086,850.98

项目	2012.12.31	增加	减少	2013.12.31
机器设备	154,751.47	96,393.99		251,145.46
办公设备	133,397.95	21,172.60		154,570.55
运输工具	399,714.60	281,420.37		681,134.97
三、固定资产净值	1,125,676.82			2,457,297.23
机器设备	270,563.48			1,724,596.86
办公设备	52,424.51			31,251.91
运输工具	802,688.83			701,448.46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净额	1,125,676.82			2,457,297.23
机器设备	270,563.48			1,724,596.86
办公设备	52,424.51			31,251.91
运输工具	802,688.83			701,448.46

2012年度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1.12.31	增加	减少	2012.12.31
一、固定资产原值	1,240,929.40	572,611.44		1,813,540.84
机器设备	425,314.95			425,314.95
办公设备	180,322.46	5,500.00		185,822.46
运输工具	635,291.99	567,111.44		1,202,403.43
二、累计折旧合计	448,363.85	239,500.17		687,864.02
机器设备	115,052.91	39,698.56		154,751.47
办公设备	112,792.11	20,605.84		133,397.95
运输工具	220,518.83	179,195.77		399,714.60
三、固定资产净值	792,565.55			1,125,676.82
机器设备	310,262.04			270,563.48
办公设备	67,530.35			52,424.51
运输工具	414,773.16			802,688.83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项目	2011.12.31	增加	减少	2012.12.31
五、固定资产净额	792,565.55			1,125,676.82
机器设备	310,262.04			270,563.48
办公设备	67,530.35			52,424.51
运输工具	414,773.16			802,688.83

报告期内累计折旧增加额均为计提折旧。

(2) 折旧率: 截至2014年4月30日, 累计折旧占固定资产原值比例为31.46%, 折旧率较低。公司核心技术在于研发和设计, 不在于生产和制造。公司注重先进技术的研发和应用, 主要机器设备的技术和性能指标均较好。目前固定资产整体成新率较高, 未面临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截至2014年4月30日, 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 不存在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报告期内无固定资产抵押的情况。

9、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52,020.23	17,770.26	37,335.72
递延收益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46,666.67
小计	52,020.23	17,770.26	84,002.39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346,801.53	118,468.40	248,904.78
递延收益-九龙坡区民营经济 发展专项首批补贴资金			311,111.11
合计	346,801.53	118,468.40	560,015.89

10、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除对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以外, 其他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 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228,333.13	-130,436.38	-99,147.08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其他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28,333.13	-130,436.38	-99,147.08

(二) 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化

1、负债结构分析

项目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3,000,000.00	28.39%	3,000,000.00	32.33%	3,000,000.00	27.61%
应付账款	525,272.47	4.97%	439,976.22	4.74%	1,150,582.51	10.59%
预收款项	6,104,302.40	57.77%	5,314,452.67	57.27%	5,267,186.20	48.48%
应交税费	321,539.41	3.04%	413,082.91	4.45%	602,113.82	5.54%
其他应付款	615,638.56	5.83%	111,736.69	1.20%	533,941.19	4.91%
其他流动负债					311,111.11	2.86%
合计	10,566,752.84	100.00%	9,279,248.49	100.00%	10,864,934.8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负债总额及负债结构整体而言无重大变化。从负债构成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包括公司筹资形成的负债即短期借款及公司日常经营形成的负债类项目。短期借款始终保持 300.00 万元规模未发生变动，经营性负债项目中金额最大的是预收账款，约占负债总额的 50% 左右并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因为公司主要为订单式生产模式，涉及客户个性化需求，所涉及的产品生产周期较长，在签订合同时均需收取部分预收款。其他经营性负债项目在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具体原因详见下述具体报表项目分析。

2、银行借款

(1) 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均为短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借款类别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2) 报告期内发生的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	金额	年利率	借款期限	目前状态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路支行	2,000,000.00	7.80%	2012.08.21-2013.08.01	已偿还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路支行	1,000,000.00	7.80%	2012.10.18-2013.08.07	已偿还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家坪支行	3,000,000.00	7.20%	2013.08.15-2014.08.14	未到期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尚未到期的 300.00 万元保证借款具体情况为：

2013 年 8 月 15 日,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家坪支行签订了杨建行工流(2013)字第 068 号贷款合同, 贷入流动资金 3,000,000.00 元人民币, 贷款期限为 2013 年 8 月 15 日至 2014 年 8 月 14 日, 合同实际执行贷款利率为 7.2%, 该合同项下的贷款担保方式为保证。

由公司股东何平、李明芝、刘狄、周志成、赵国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由重庆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 150.00 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重庆市高新区助保贷管理中心同意以公司在高新区助保金账户中的助保金和政府风险补偿铺底资金为该笔贷款提供 50% 即 150 万元的增信安排。

同时针对重庆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公司 150.00 万元的借款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股东何平、赵国安、刘狄、周志成、李明芝与该公司签订编号为科保(2013)保证字第 0067-71 号的《保证反担保合同》, 为该保证提供保证反担保; 股东李明芝与该公司签订编号为科保(2013)抵押字第 0046 号的《抵押反担保合同》, 以其名下位于重庆市九龙坡区二郎科技新城银杏路 70 号第 2 幢 27-7 号的房产提供抵押反担保; 公司与该公司签订《专利权质押合同》, 以专利权“一种发动机在线配气相位检测设备”提供质押反担保, 质押期限为 2013 年 9 月 23 日至 2014 年 9 月 22 日, 并于 2013 年 11 月 6 日办理专利权质押登记。

3、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及账龄情况如下：

账 龄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2,789.84	80.49%	439,976.22	100.00%	1,150,582.51	100.00%

账 龄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2 年	102,482.63	19.51%		0.00%		0.00%
2-3 年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合 计	525,272.47	100.00%	439,976.22	100.00%	1,150,582.51	100.00%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均为尚在信用期内的采购货款，1年以上的余额为质量保证金，无逾期未偿债项。2014年4月末应付账款余额与2013年末基本持平。2013年末应付账款余额比2012年末减少了710,606.29元，降幅达61.76%，主要原因为2012年末应付账款中包含应付重庆市大普动力设备有限公司采购发电机(控制柜)及仪表款项70.10万元，该笔应付账款已于2013年10月结清。

(2) 报告期各期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2014年4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重庆杰泰科技有限公司	64,926.50	1 年以内	12.36%	材料款
南京申马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64,279.00	1 年以内	12.24%	材料款
重庆神州资产评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50,000.00	1-2 年	9.52%	评估费
四川高威新潮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42,359.79	1 年以内	8.06%	材料款
重庆七星机电有限公司	37,371.80	1 年以内	7.11%	材料款
合 计	258,937.09		49.3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重庆衡珀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4,800.00	1 年以内	21.55%	材料款
重庆神州资产评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50,000.00	1 年以内	11.36%	评估费
重庆骏逸商贸有限公司	28,661.00	1 年以内	6.51%	材料款
重庆瑞鼎科技有限公司	27,500.00	1 年以内	6.25%	材料款
成都集智达工业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5,200.00	1 年以内	5.73%	材料款
合 计	226,161.00		51.4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重庆市大普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701,000.00	1年以内	60.93%	材料款
重庆鸽牌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65,876.90	1年以内	5.73%	材料款
重庆云平物资公司	31,807.90	1年以内	2.76%	材料款
桂林国际电线重庆办事处	28,475.80	1年以内	2.47%	材料款
苏州市金阊区大华电讯	27,300.00	1年以内	2.37%	材料款
合计	854,460.60		74.26%	

(3)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 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4、预收款项

(1) 公司预收款项账龄结构如下:

账 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71,985.17	97.83%	5,178,507.66	97.44%	4,037,123.19	76.65%
1-2 年	132,317.23	2.17%	135,945.01	2.56%	1,230,063.01	23.35%
2-3 年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合 计	6,104,302.40	100.00%	5,314,452.67	100.00%	5,267,186.20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收款项余额较大, 主要原因为公司以订单式生产模式为主, 涉及客户个性化需求, 生产周期相对较长, 一般在合同签订后均需收取部分预收款。各期末预收款与公司业务规模相适应, 无重大异常情况。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系预收客户货款, 未结转的原因为发出商品尚未经对方单位验收。

(2) 报告期各期期末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2014年4月30日, 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王野控股有限公司	1,367,337.57	1 年以内	22.40%	货款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637,688.95	1 年以内	10.45%	货款
重庆宗申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502,734.21	1 年以内	8.24%	货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重庆高金实业有限公司	448,900.00	1年以内	7.35%	货款
重庆鑫源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438,606.41	1年以内	7.19%	货款
合计	3,395,267.14		55.6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王野控股有限公司	986,000.00	1年以内	18.55%	货款
重庆全景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54,800.00	1年以内	14.20%	货款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610,118.00	1年以内	11.48%	货款
重庆宗申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482,156.43	1年以内	9.07%	货款
重庆光宇摩托车制造有限公司	325,000.00	1年以内	6.12%	货款
合计	3,158,074.43		59.42%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751,090.00	注 1	33.25%	货款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589,959.99	1年以内	11.20%	货款
重庆科勒银翔有限公司	440,000.00	1年以内	8.35%	货款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青山变速器公司	288,000.00	1年以内	5.47%	货款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	174,750.00	1年以内	3.32%	货款
合计	3,243,799.99		61.59%	

注 1：期末余额中账龄一年以内 1,107,890.00 元，账龄 1-2 年 643,200.00 元。

(3) 截至2014年4月30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5、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如下表：

2014年1-4月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3.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4.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28,116.00	1,728,116.00	
二、职工福利费				

项目	2013.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4.30
三、社会保险费		183,555.88	183,555.88	
四、住房公积金		40,280.00	40,28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1,951,951.88	1,951,951.88	

2013年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11,968.00	4,611,968.00	
二、职工福利费		28,791.25	28,791.25	
三、社会保险费		433,268.13	433,268.13	
四、住房公积金		10,176.00	10,17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5,084,203.38	5,084,203.38	

2012年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81,588.58	1,481,588.58	
二、职工福利费		58,586.74	58,586.74	
三、社会保险费		415,171.57	415,171.57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1,955,346.89	1,955,346.89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2013年度与2012年度相比，应付职工薪酬计提额大幅增加了312.89万元，增幅为160.02%，是因为一方面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员工增加了，另一方面公司也上调了生产、管理人员特别是研发人员的工资。2014年1-4月职工薪酬成本与2013年度相比，略有增加，主要是工资上调所致。

6、应交税费

项目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增值税	142,288.38	69,428.62	301,152.01
营业税			4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64.67	4,655.53	21,108.64

项目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教育费附加	4,145.96	2,205.55	9,046.56
地方教育附加	2,763.98	1,470.35	6,031.04
企业所得税	158,043.89	332,709.55	263,297.88
个人所得税	4,132.53	2,613.31	1,077.69
合计	321,539.41	413,082.91	602,113.82

报告期内公司无欠税情况，并已取得重庆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二郎税务所和重庆市九龙坡区地方税务局二郎新区税务所分别出具的纳税证明，表明公司在报告期内按期缴纳税款，无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税务机关行政处罚。

7、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及账龄情况如下：

账 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79,276.37	94.09%	39,686.09	35.52%	100,740.00	18.87%
1-2 年	36,362.19	5.91%	72,050.60	64.48%	388,570.00	72.77%
2-3 年		0.00%		0.00%	44,631.19	8.36%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合计	615,638.56	100.00%	111,736.69	100.00%	533,941.1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保证金、工会经费、教育经费、往来款等，账龄基本上在一年以内，不存在逾期未偿债项。

(2) 报告期各期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李明芝	股东	500,000.00	1 年以内	81.22%	资金拆借
重庆汇华渝投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2 年	8.12%	保证金
工会经费	非关联方	40,412.19	注 1	6.56%	工会经费
教育经费	非关联方	22,050.00	1-2 年	3.58%	教育经费
石涛	非关联方	2,721.87	1 年以内	0.44%	备用金
合计		615,184.06		99.93%	

注 1：期末余额中账龄一年以内 4,050.00 元，账龄 1-2 年 36,362.19 元。

2014年3月25日，公司为解决临时资金困难，向股东李明芝借款60万元，双方已经签订了借款协议，借款期限为4个月，无借款利息。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已经偿还上述借款10万元，借款余额为50万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重庆汇华渝投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2年	44.75%	保证金
工会经费	非关联方	39,686.09	1年以内	35.52%	工会经费
教育经费	非关联方	22,050.60	1-2年	19.73%	教育经费
合计		111,736.69		100.0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胡兴华	非关联方	200,000.00	1-2年	37.46%	往来款
重庆佳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2年	14.98%	往来款
何平	股东	80,000.00	1年以内	14.98%	资金拆借
重庆汇华渝投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2年	9.36%	保证金
李明清	非关联方	50,000.00	1-2年	9.36%	往来款
合计		460,000.00		86.15%	

上述款项中，何平资金拆借80,000.00元已于2013年1月31日经股东会决议批准转为何平对公司的投资，增加了资本公积80,000.00元；重庆汇华渝投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为保证金尚未到期；其余往来款项已经清理完毕。

(3)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李明芝	股东	500,000.00	1年以内	81.22%	资金拆借

8、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负债明细表如下：

2013年度其他流动负债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类别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九龙坡区民营经济发展专项首批补贴资金	311,111.11		311,111.11	
合计	311,111.11		311,111.11	

2012年度其他流动负债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类别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九龙坡区民营经济发展专项首批补贴资金		400,000.00	88,888.89	311,111.11
合计		400,000.00	88,888.89	311,111.11

根据重庆市九龙坡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重庆市九龙坡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庆市九龙坡区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九龙坡区民营经济发展专项首批补贴资金的通知》（九龙坡经信委发[2012]121号），该文件通过了和平股份申请的关于“重庆市机电过程自动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的补贴，补贴额度为40万元。该项目的建设工期为2011.7月-2013.7月，和平股份在2012年11月30日一次性收到该补贴款40.00万元，基于谨慎性的原则，公司在收到该笔政府补助至项目工期结束日进行摊销，摊销期限为2012年11月-2013年7月，摊销期限为9个月，2012年摊销金额为88,888.89元，计入营业外收入88,888.89元；2013年摊销311,111.11元，2013年计入营业外收入311,111.11元。

（三）股东权益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8,000,000.00	8,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2,555,487.66	2,555,487.66	
盈余公积	226,636.33	206,534.36	182,261.83
未分配利润	2,039,726.92	1,858,809.21	1,640,356.50
股东权益合计	12,821,850.91	12,620,831.23	6,822,618.33

1、关于股本形成及其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历史沿革”。

2、关于公司资本公积的形成主要包括以下事项：

（1）经公司2013年1月31日股东会决议批准，同意将2012年12月公司向股东何平的借款80,000.00元转增资本公积80,000.00元，该事项经重庆渝咨会计师事务

所有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并出具渝咨会审字【2013】176号审核报告。

(2) 经公司2013年11月29日股东会决议批准，同意于2013年11月29日将公司以2013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除实收资本8,000,000.00元外的净资产2,475,487.66元转入资本公积，该事项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3]1738号验资报告。

3、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变动主要为依法计提法定公积金，报告期内未作利润分配。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由公司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另一方，或者能对公司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一方；或者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另一企业，被界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自然人股东何平、李明芝、赵国安、周志成、刘狄共同控制，目前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股)	持股比例(%)
李明芝	1,610,000.00	20.12
周志成	1,577,900.00	19.72
赵国安	1,576,500.00	19.71
何平	1,568,700.00	19.61
刘狄	1,568,600.00	19.61
合计	7,901,700.00	98.77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多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朋科技”）成立于2010年1月5日，由李明芝、徐中明和贺岩松以货币形式出资设立，其中李明芝出资30.00万元，

徐中明出资 15.00 万元,贺岩松出资 5.00 万元,分别持有 60.00%、30.00%、10.00% 的股权。2009 年 12 月 28 日,多朋科技出资情况经重庆渝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了渝咨会验字[2009]293 号验资报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渝高 500901000114402。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为李明芝。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50 万元。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二郎科城路重庆留学生创业园 A 区 6 层 1#。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 (无)。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仪器仪表,制造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摩托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发电机及发电机组、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需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1)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5 月 7 日,经股东会决议,徐中明将其持有的 30%股权转让给李明芝,贺岩松将其持有的 10%股权转让给王盛学,均为平价转让,各方已经于 2012 年 5 月 8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2 年 6 月 4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2) 第二次股权转让和法定代表人变更

2013 年 6 月 1 日,经股东会决议,李明芝将其持有的 90%股权转让给程廷波,双方已经于当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日,经该公司股东会决议,李明芝不再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职务,法定代表人由此变更为程廷波。2013 年 6 月 27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3) 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11 月 20 日,经股东会决议,王盛学将其持有的 10%股权转让给范宇,双方已经于当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3 年 12 月 16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经上述股权转让和变更后,至此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程廷波	450,000.00	90.00%	货币
范宇	5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	100.00%	

4) 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9月23日，经股东会决议，范宇将其持有的10%股权以平价转让给姚琦，双方已于当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范宇不再担任多朋科技经理。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事项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经历次股权转让和变更后，目前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程廷波	450,000.00	90.00%	货币
姚琦	5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多朋科技与公司实际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多朋科技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已经解除。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报告期内同受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重庆同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朋科技”）成立于2012年8月7日，由王盛学、范宇以货币形式出资设立，其中王盛学出资40.00万元，范宇出资10.00万元，分别持有80.00%、20.00%的股权。目前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王盛学	400,000.00	80.00%	货币
范宇	100,00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	100.00%	

同朋科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渝高500901000179493，组织机构代码证：05171855-7。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为王盛学。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万元。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城路77号二郎留学生创业园A栋1号。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电工仪器仪表、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发射和接收设备）。（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需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报告期内，同朋科技与公司属于同受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为彻底解除关联方

关系以消除同业竞争问题,同朋科技及其股东于2014年5月30日出具书面声明,承诺将自声明出具之日起1年以内将同朋科技股权转让给独立第三方。

2014年9月20日,经股东会决议,王盛学将持有同朋科技80%的股权以40万元平价转让给王德堂,股东范宇将持有同朋科技20%的股权以10万元平价转让给陈竹,王盛学不再担任同朋科技执行董事及经理职务。各方已于当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至此,同朋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王德堂	400,000.00	80.00%	货币
陈竹	100,00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同朋科技与公司实际属于同受王盛学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同朋科技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已经解除。

(2)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姓名	所持股份(股)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何彦	39,300	0.49	前十大股东
宋函	34,300	0.43	董事
李春	16,900	0.21	董事
王盛学	7,800	0.10	监事会主席
吴琳娜			职工监事
李右建			职工监事
周晓娟			董事会秘书
合计	98,300	1.23	

(二) 关联交易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时确定交易价格的原则:遵循一般商业条款,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交易性质
重庆多朋科技有限公司		477,378.64	310,679.61	原材料采购
合计		477,378.64	310,679.61	

除上述交易外，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部分股东为公司取得银行借款提供了担保。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2013 年 8 月 15 日，和平股份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家坪支行签订了杨建行工流(2013)字第 068 号贷款合同，贷入流动资金 3,000,000.00 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 2013 年 8 月 15 日至 2014 年 8 月 14 日，合同实际执行贷款利率为 7.2%，该合同项下的贷款担保方式为保证。公司股东何平、李明芝、刘狄、周志成、赵国安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重庆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其中 150 万元的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重庆市高新区助保贷管理中心同意以公司在高新区助保金账户中的助保金和政府风险补偿铺底资金为该笔贷款提供 50% 即 150 万元的增信安排。

同时针对重庆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公司 150 万元借款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公司股东何平、赵国安、刘狄、周志成、李明芝与该公司签订了编号为科保(2013)保证字第 0067-71 号的《保证反担保合同》，为该保证提供保证反担保；股东李明芝与该公司签订了编号为科保(2013)抵押字第 0046 号的《抵押反担保合同》，以其名下位于重庆市九龙坡区二郎科技新城银杏路 70 号第 2 幢 27-7 号的房产提供抵押反担保。

3、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1) 预付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款项性质
重庆多朋科技有限公司			440,000.00	货款
合计			44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款项性质
重庆多朋科技有限公司			1,184,335.00	往来款
合计			1,184,335.00	

(3)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款项性质
李明芝	500,000.00			拆借资金
何平			80,000.00	拆借资金
合计	500,000.00		80,000.00	

2014年3月25日，公司为解决临时资金困难，向股东李明芝借款60万元，双方已经签订了借款协议，借款期限为4个月，无借款利息。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已经偿还上述借款10万元，借款余额为50万元。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较少，并且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重大依赖的情形。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在《公司章程》中没有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2013年12月26日股份公司成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已履行了必要决议审批程序。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2、承诺事项

公司无需要对外披露的承诺事项。

3、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4、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3年12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重庆神州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以2013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的整体资产价值采用成本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企业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神州资评（2013）第020号），评估结果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2,032.34	2,041.89	0.47
负债总计	976.79	976.79	
股东权益价值	1,055.55	1,065.10	0.90

本次评估仅作为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十、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原公司章程，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2、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在原来股利分配政策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了股利分配具体政策：

（1）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持续发展；

（2）在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和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提取任意公积金后，对剩余的税后利润进行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3）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并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4）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形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30%。

（5）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应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二、风险因素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及对策

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生产经营规模将不断扩大，人员将不断增加，从而对未来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尽管通过股份制改制和尽职调查中推荐主办券商的辅导后，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内部控制体系，并且针对内部控制中的不足已经采取积极的改进措施，但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或发现错报的可能性。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或内部控制未能有效执行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根据公众公司要求，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和机制，不断完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机制，完善信息披露机制，提高公司内部管理水平，严格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尽可能减少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二）控股权过于分散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为何平、赵国安、刘狄、周志成、李明芝等5名自然人股东共同控制。自2013年12月整体变更后，上述股东合计持有股份公司98.77%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上述5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最高为20.12%，持股比例最低为19.61%，持股比例接近。因此，公司客观上存在着因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彼此意见不一致而造成公司重大决策事项难以通过或难以执行的风险。

对策：为确保公司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层面形成高效统一的决策意见，避免因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彼此意见不一致而造成公司重大决策事项难以通过或难以执行的风险，上述5名自然人股东于2013年11月29日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约定，各方应协商一致共同决定股份公司的所有重大事宜。5名自然人股东一致同意今后在公司的经营运作过程中，凡涉及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事

项，须由 5 人先行协商统一意见，然后再在公司各级会议上发表意见，确保公司控制模式稳定、有效。

（三）未来利润受非经常性损益影响而出现较大波动的风险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4 月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90.45 万元、166.03 万元和 38.00 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整体占比为 61.81%。政府补助较高的主要原因因为公司注重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因而得到了地方政府及各级政府主管部门的大力扶持，获得了较多研发支出政府补助。公司未来利润存在可能受到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而出现较大波动的风险。

对策：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累计收到的政府补助达 294.48 万元，与此相应，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研发支出达 415.12 万元。因此，整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经常性业务或与研发支出政府补助相关。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加强主营业务的经营，一方面积极开发新产品新技术，不断开拓新市场，扩大收入来源，另一方面也将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流程、提高生产效率以降低资源消耗、节省成本，最终减少对政府补助的依赖。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未来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将逐步降低。

（四）现金流量风险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4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2.00 万元、-11.24 万元和-14.65 万元，除 2012 年以外均为负数，表明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状况比较紧张。如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下降或融资来源出现问题，公司将面临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对策：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与实现的净利润相比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因为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要求营运资金保持适当的规模，公司对营运资金的投入增加是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未来公司一方面将积极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以提高盈利能力，另一方面也将不断加强货款回收和存货运营管理，降低营运资金占用，同时公司也将争取通过本次挂牌拓展融资渠道，以降低现金流量风险。

（五）税收优惠到期无法延续影响利润的风险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251100037（有效期三年）。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在 2012 年至 2014 年期间，按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优惠所得税率。如公司在 2015 年及以后未能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将不能再享受相关企业所得税优惠，如以后企业所得税按照 25% 的正常税率征收，将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对策：公司一方面将继续保持和增加研发投入，引进专业技术人才，提高员工专业素质和技能，稳定和提高高新技术产品及服务的收入占比，以确保公司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和延续相关税收优惠；另一方面公司将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推出新产品，拓展新市场，以技术、质量、服务、品牌等综合优势赢得市场，扩大收入规模，同时加强对成本费用的控制，提高盈利能力，以减少税率可能变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何平

何 平

赵国安

赵国安

周志成

周志成

刘狄

刘 狄

李明芝

李明芝

宋函

宋 函

李春

李 春

全体监事：

王盛学

王盛学

李右建

李右建

吴琳娜

吴琳娜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刘狄

刘 狄

李明芝

李明芝

周晓娟

周晓娟

重庆和平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郭定
郭 定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郭定 谭奇前
郭 定 谭奇前

史学虎
史学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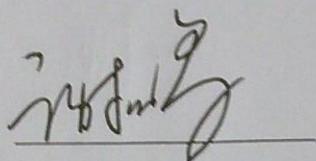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 孙名扬
孙名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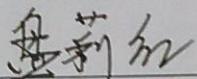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经办律师签名：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陈立军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高洁 张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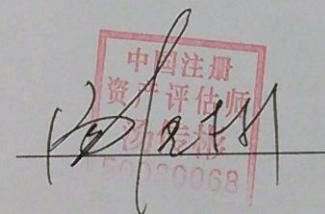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11月10日

110108020259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王平华注册评估师签名：王平华

重庆神州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